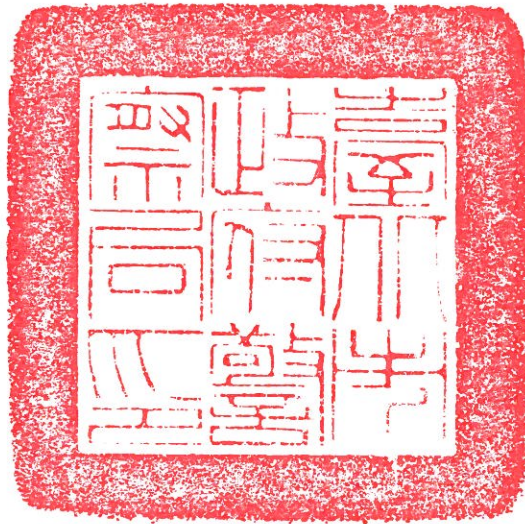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109年 1 月 1 日至 109年 12 月 31 日)

臺北市總決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單位決算之分決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編

臺北市警察警察局(局本部)109年度單位決算之分決算

目 次

一、總說明	總說明第 1頁至第 44頁
二、主要表	
(一)歲入來源別決算表	第 1頁至第 4頁
(二)歲出機關別決算表	第 5頁至第 10頁
(三)以前年度歲入來源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 11頁至第 12頁
(四)以前年度歲出機關別轉入數決算表	第 13頁至第 14頁
(五)平衡表	第 15頁至第 15頁
(六)資本資產表	第 16頁至第 16頁
(七)長期負債表	第 17頁至第 17頁
三、附屬表	
(一)現金出納表	第 18頁至第 20頁
(二)平衡表科目明細表	第 21頁至第 33頁
(三)資本資產變動表	第 35頁至第 35頁
(四)長期投資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五)長期負債變動表	第 36頁至第 36頁
(六)收入實現數與繳付公庫數分析表	第 37頁至第 40頁
(七)支出實現數與公庫撥入數分析表	第 41頁至第 44頁
(八)收入支出彙計表	第 46頁至第 46頁
(九)歲出用途別科目分析表	第 47頁至第 50頁
(十)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第 51頁至第 52頁
(十一)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第 53頁至第 58頁
(十二)人事費明細表	第 59頁至第 59頁
(十三)歲出剔除經費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四)歲入保留分析表	第 60頁至第 60頁
(十五)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 61頁至第 62頁
(十六)歲出保留分析表	第 63頁至第 82頁
(十七)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第 84頁至第 84頁
四、其他附表	
(一)歲出資本支出分析表	第 85頁至第 86頁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109年度單位決算之分決算

目 次

(二)補助及捐助經費報告表	第 87頁至第 88頁
(三)因擔保、保證或契約可能造成未來會計年度支出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四)中央補助款代收代付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五)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第 89頁至第 96頁
(六)委託辦理計畫(事項)經費報告表	第 97頁至第108頁
(七)出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109頁至第110頁
(八)赴大陸地區計畫執行情形報告表	第 - 頁至第 - 頁
(九)對各部門捐助財團法人之效益評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第111頁至第112頁
(十一)調整年度預算支應災害防救經費報告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二)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案件涉及政府未來年度負擔經費明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三)財產目錄總表(依臺北市市有財產管理作業要點規定名稱及格式編製)	第114頁至第114頁
(十四)歲出按職能及經濟性綜合分類表	第115頁至第116頁
(十五)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第117頁至第118頁
(十六)平衡表各科目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七)歲入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 頁至第 - 頁
(十八)歲出保留承接情形一覽表	第 - 頁至第 - 頁
五、補充書表	
對直接投資、所屬各部門轉投資及共同投資之效益評估表	第 - 頁至第 - 頁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一、財務報告之簡述

(一)預算執行結果

1. 本年度部分：

(1)歲入：

109 年度預算數 2,626 萬 1,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808 萬 7,786 元，應收數 1,022 萬 5,166 元，決算數合計 3,831 萬 2,952 元，較預算數超收 1,205 萬 1,952 元，約增 45.89%，以下為各項收入執行狀況：

- ①罰金罰鍰及怠金：實現數 9 萬 4,000 元，應收數 662 萬 2,651 元，決算數合計 671 萬 6,651 元，主要係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件罰金罰鍰，屬預算外收入。
- ②賠償收入：實現數 57 萬 9,608 元，主要係錄影監視系統遭車輛毀損賠償，屬預算外收入。
- ③行政規費收入：預算數 1,025 萬 9,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129 萬 1,535 元，較預算數超收 103 萬 2,535 元，約增 10.06%。
- ④使用規費收入：預算數 45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17 萬 309 元，較預算數超收 72 萬 309 元，約增 160.07%，主要係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臺北營運處繳納 109 年續租保安警察大隊駐地屋頂架設行動電話基地臺場地使用費及本局汽、機車停車費收入增加所致。
- ⑤財產孳息：預算數 1,178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80 萬 5,743 元，應收數 360 萬 2,515 元，決算數合計 1,340 萬 8,258 元，較預算數超收 162 萬 4,258 元，約增 13.78%。
- ⑥廢舊物資售價：預算數 246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71 萬 769 元，較預算數短收 75 萬 3,231 元，約減 30.57%，主要係部分車輛移撥市府其他機關及售價未達預期所致。
- ⑦雜項收入：預算數 130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43 萬 5,822 元，較預算數超收 213 萬 1,822 元，約增 163.48%，主要係收回以前年度支付萬華分局及龍山分隊委託技術服務費與工管費、員工房租津貼暨宿舍使用費及交通費等所致。

(2)歲出：

109 年度原預算數 28 億 7,842 萬 6,000 元，追加預算數 2,016 萬元，所屬機關動支第一預備金減列 698 萬 7,646 元，統籌科目申請動支 1 億 7,134 萬 1,235 元，預算數合計 30 億 6,293 萬 9,589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6 億 5,621 萬 6,166 元，保留數 3 億 216 萬 2,353 元，決算數合計 29 億 5,837 萬 8,519 元，較預算數節減 1 億 456 萬 1,070 元，約減 3.41%，以下為各工作計畫執行狀況：

- ①行政管理：原預算數 9 億 6,029 萬 6,000 元，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437 萬 8,870 元，預算數合計為 9 億 6,467 萬 4,87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 億 1,070 萬 5,737 元，保留數 390 萬 7,656 元，係員警勤務帽、勤務腰帶、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與雙園街 79 號之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等，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9 億 1,461 萬 3,393 元，較預算數節減 5,006 萬 1,477 元，約減 5.19%。
- ②警察勤務：原預算數 4 億 6,389 萬 6,000 元，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15 萬 2,080 元，預算數合計為 4 億 6,404 萬 8,08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 億 1,329 萬 2,447 元，保留數 2,907 萬 5,202 元，係查獲毒品案涉嫌人尿液檢驗費、錄影監視系統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專用網路通訊服務費、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維護、維修費及設備搬遷異動費等，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4 億 4,236 萬 7,649 元，較預算數節減 2,168 萬 431 元，約減 4.67%。

- ③補助義勇警察大隊：預算數 3,719 萬 8,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941 萬 2,130 元，保留數 365 萬 2,461 元，係義警人員服裝採購案，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3,306 萬 4,591 元，較預算數節減 413 萬 3,409 元，約減 11.11%。
- ④補助民防團隊：預算數 2,327 萬 2,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824 萬 1,814 元，保留數 275 萬 7,584 元，係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2,099 萬 9,398 元，較預算數節減 227 萬 2,602 元，約減 9.77%。
- ⑤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預算數 9,550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353 萬 5,430 元，較預算數節減 196 萬 4,570 元，約減 2.06%。
- ⑥第一預備金：預算數 2,850 萬元，執行結果，動支數 2,420 萬 6,211 元，未動支數 429 萬 3,789 元。
- ⑦營建工程：原預算數 10 億 9,043 萬 7,000 元，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988 萬 4,942 元，預算數合計為 11 億 32 萬 1,94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8 億 4,690 萬 2,845 元，保留數 2 億 4,800 萬 6,820 元，係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改建工程先期規劃、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士林區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先期規劃案、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 40 巷 1 弄 2、4、5 號等 6 戶拆除工程、北投區溫泉路 91 巷 3 號及 5 號等 2 筆眷舍拆除工程、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等，未及於年度內完成或契約跨越會計年度期程及未屆完工期限等，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10 億 9,490 萬 9,665 元，較預算數節減 541 萬 2,277 元，約減 0.49%。
- ⑧交通及運輸設備：預算數 8,996 萬 4,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8,151 萬 8,699 元，較預算數節減 844 萬 5,301 元，約減 9.39%。
- ⑨其他設備：原預算數 8,936 萬 3,000 元，追加預算數 2,016 萬元，申請動支第一預備金 280 萬 2,673 元，預算數合計為 1 億 1,232 萬 5,673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126 萬 5,829 元，保留數 1,476 萬 2,630 元，係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決算數合計 1 億 602 萬 8,459 元，較預算數節減 629 萬 7,214 元，約減 5.61%。
- ⑩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申請動支數 1 億 6,095 萬 3,96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6,095 萬 3,960 元。
- ⑪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申請動支數 1,038 萬 7,275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038 萬 7,275 元。

2. 以前年度部分：

(1) 歲入：

- ①106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1 萬元，執行結果，無實現數，減免註銷數 1 萬元，係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應收款，經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以下簡稱審計處)同意備查。

- ②106 年度財產孳息：以前年度轉入數 121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2 萬 4,00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89 萬 1,000 元，係民眾無權占用本局經管土地使用補償金及租金收入尚未收繳，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③107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1 萬元，執行結果，無實現數，減免註銷數 1 萬元，係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
- ④108 年度罰金罰鍰及怠金：以前年度轉入數 3 萬元，執行結果，無實現數，減免註銷數 3 萬元，係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之罰金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註銷帳列應收款，經審計處同意備查。

(2)歲出：

- ①102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3 萬 3,934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3 萬 3,934 元。
- ②103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40 萬 6,864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40 萬 6,864 元。
- ③104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08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00 萬元，減免註銷數 8 萬 5,000 元。
- ④105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911 萬 2,101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911 萬 2,101 元。
- ⑤106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1,347 萬 7,941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649 萬 2,642 元，減免註銷數 14 萬 4,280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684 萬 1,019 元，係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等，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⑥107 年度行政管理：以前年度轉入數 82 萬 5,000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82 萬 5,000 元。
- ⑦107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2,306 萬 5,84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129 萬 584 元，減免註銷數 163 萬 3,857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14 萬 1,401 元，係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 ⑧108 年度行政管理：以前年度轉入數 1,528 萬 8,11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469 萬 3,335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59 萬 4,777 元，係中華路及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基地釐清委託技術服務案俟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後，辦理後續驗收付款事宜、本局萬華區桂林路基地地上建物產籍釐清費，俟取得地籍圖及土地謄本後，辦理驗收付款。
- ⑨108 年度警察勤務：以前年度轉入數 2,956 萬 9,841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2,618 萬 9,130 元，減免註銷數 338 萬 711 元。
- ⑩108 年度營建工程：以前年度轉入數 2 億 1,430 萬 6,182 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1 億 8,125 萬 6,582 元，減免註銷數 47 萬 3,229 元，結轉下年度繼續執行 3,257 萬 6,371 元，係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廣慈博愛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園區新建工程、萬華分局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等，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保留至下年度繼續執行。

⑪108 年度其他設備：以前年度轉入數 988 萬元，執行結果，實現數 988 萬元。

(二)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重要科目之金額及內容之簡述

1. 平衡表部分，資產總額 3 億 544 萬 4,271 元，負債總額 4,162 萬 9,321 元，資產減除負債後之淨資產 2 億 6,381 萬 4,950 元，其相關科目說明如下：

(1)資產科目

①專戶存款 3,478 萬 7,902 元，主要係代收、保管及保證用等款項存放於金融機構專戶等。

②應收帳款 1,111 萬 6,166 元，係本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入應收尚未收取，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之款項。

③暫付款 400 元、預付款 2 億 5,079 萬 1,096 元及預付其他基金款 874 萬 8,707 元，合計 2 億 5,954 萬 203 元，主要係業務計畫配合契約等預(暫)付尚未實現之款項。

(2)負債科目

①其他應付款 684 萬 1,019 元，主要係 106 年度以前歲出已發生契約責任，轉入下年度繼續處理之款項。

②存入保證金 1,510 萬 6,955 元，主要係廠商提供保證用之履約及保固保證金等款項。

③應付代收款 1,149 萬 9,121 元，係代收代付員工各項保險費用及警政署撥發各項補助款與獎勵金等款項，尚待轉發各單位。

④應付保管款 818 萬 2,226 元，係聘僱人員離職儲金。

(3)淨資產科目：資產負債淨額 2 億 6,381 萬 4,950 元，為前述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2. 資本資產表部分，資本資產總額 430 億 1,523 萬 3,973 元，包括土地、土地改良物、房屋建築及設備、機械及設備、交通及運輸設備、雜項設備及租賃資產等固定資產 429 億 5,097 萬 5,040 元及無形資產 6,425 萬 8,933 元。

3. 長期負債表部分：長期負債總額 2,939 萬 1,204 元，係融資租賃方式取得電腦之應付租賃款。

二、財務狀況之分析

(一)平衡表、資本資產表及長期負債表科目本年度較上年度金額變動達 20%以上情形：

1. 平衡表部分：

(1)資產：

①應收帳款 1,111 萬 6,166 元，較上年度 126 萬 5,000 元，增加 985 萬 1,166 元，增減比率 778.75%，係新增應收違反警械使用條例及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罰金罰鍰。

②其他應收款 0 元，較上年度 80 萬元，減少 80 萬元，係 102 年度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收回繳還市庫。

③暫付款 400 元，較上年度 19 萬 6,870 元，減少 19 萬 6,470 元，增減比率 99.80%，係義交大隊執行二殯交通疏導協勤費等轉正。

④預付款 2 億 5,079 萬 1,096 元，較上年度 1 億 8,758 萬 1,742 元，增加 6,320 萬 9,354 元，增減比率 33.70%，係預撥新工處代辦刑事警察大隊辦公大樓新建工程等工程款。

⑤預付其他基金款 874 萬 8,707 元，較上年度 58 萬 981 元，增加 816 萬 7,726 元，

臺北市警察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增減比率 1,405.85%，係廣慈博愛園區整體開發計畫新建工程委託代辦之施工費等。

(2) 負債：

①其他應付款 684 萬 1,019 元，較上年度 3,411 萬 5,840 元，減少 2,727 萬 4,821 元，增減比率 79.95%，係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等，配合契約時程於本年度辦理支付。

②應付代收款 1,149 萬 9,121 元，較上年度 1,476 萬 6,490 元，減少 326 萬 7,369 元，增減比率 22.13%，係警政署撥發各項補助款與獎勵金等款項已轉發各單位。

(3)淨資產2億6,381萬4,950元，係資產減除負債後之餘額。

2. 資本資產表部分：

(1)土地改良物208萬6,749元，較上年度273萬7,029元，減少65萬280元，增減比率23.76%，主要係依規定提列折舊。

(2)機械及設備6,368萬7,375元，較上年度1億3,068萬6,791元，減少6,699萬9,416元，增減比率51.27%，主要係釐正減列86至88年度財產統制帳與財產管理系統財產帳登錄數差異及依規定提列折舊。

(3)交通及運輸設備3,233萬3,689元，較上年度9,440萬3,984元，減少6,207萬295元，增減比率65.75%，主要係釐正減列86至88年度財產統制帳與財產管理系統財產帳登錄數差異及依規定提列折舊。

(4)雜項設備659萬7,793元，較上年度962萬9,820元，減少303萬2,027元，增減比率31.49%，主要係釐正減列86至88年度財產統制帳與財產管理系統財產帳登錄數差異。

(5)租賃資產98萬685元，係新增以融資租賃方式取得電腦。

(6)無形資產6,425萬8,933元，較上年度4,461萬9,911元，增加1,963萬9,022元，增減比率44.01%，主要係購置行動載具管理授權軟體、刑案現場勘察資訊管理系統、Dell EMC VxRail E560F超融合平臺管理軟體、F5-AWF-VE-200M防駭虛擬式網頁防火牆等應用系統。

3. 長期負債表部分：係新增應付租賃款2,939萬1,204元。

(二)未來或有給付責任之揭露：以108至111年度連續性計畫分年編列預算方式，向本府都市發展局取得基河路140號2、3樓國宅房屋，截至109年12月31日止，尚須於嗣後年度編列預算撥付1億1,638萬8,007元。

三、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之說明

(一)重要施政計畫執行成果：

1. 持續維持第 1、2 期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並規劃辦理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發揮偵防犯罪效能，形成綿密治安網絡，並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住宅防竊檢測服務，辦理金融機構安全檢測及預防犯罪宣導活動，打造首都良好治安環境，守護市民安全：

(1)本局為確保錄影監視系統各項設備功能正常運作，每日自動檢測監視器狀況，發現設備故障則請工程人員依維修時程立即修復，若錄影監視系統路側設備遭人毀損，則辦理會勘及修復，並向肇事行為人求償，且每月定期召開保固營運會議，邀集承商及各分局業務組，就監視器維護、攝向角度等事項進行研討，積極提高維修保養效率，並維持高妥善率。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 (2) 本局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住宅防竊檢測服務，109 年度完成計 1 萬 3,918 戶住宅防竊檢測服務。另為提升治安風水師檢測品質，分別於 109 年 7 月 1 日至 15 日及 10 月 29 日辦理 109 年度「治安風水師新進人員專業講習班」、「精進治安風水師檢測品質訓練講習班」，合計召訓本局外勤佐警 190 人。
- (3) 本局持續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109 年度針對本市 1,180 家金融機構營業場所實施檢測(其中 2 家因位於軍事管制區及總統府內免測)，檢測結果符合規定。
2. 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及妨害風化(俗)行為場所，以端正風俗，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本局 109 年度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計 51 件；另取締涉嫌妨害風化場所計 227 件、件數達成率 125.4%，得分 7,741 分，得分達成率 87.7%。
3. 依法處理集會遊行案件，秉持「保障合法、取締非法、防制暴力、依法行政及行政中立」等原則執行，並朝「尊重多元、言論自由、容許表達、建立秩序及保持尊嚴」等目標前進，保障人民集會遊行權利與維護公共秩序與安全：
本局 109 年度處理集會遊行陳抗事件計 2,811 件，均能事先縝密規劃勤務、整備警力及裝備，有效維護本市社會秩序安全，並兼顧民眾言論自由權利。
4. 激勵員警士氣，強化勤務紀律，嚴密風紀案件查處，持續實施「風紀檢測」，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
 - (1) 本局積極查察貪瀆不法案件以杜絕弊端情事；另為防範風紀誘因場所衍生風紀問題，提升各單位查緝效能，每月規劃辦理「風紀臨檢」專案勤務，由各單位針對轄區風紀誘因場所實施監控，並先期盤點選定執行目標，查察取締究辦；另實施風紀情資蒐報座談會，提示相關工作重點並強化各單位風紀情蒐能力，以防止風紀案件發生。
 - (2) 本局持續要求各基層單位(派出所、警備隊、交通分隊、偵查隊)應每月自我檢測 1 次，各分局、大隊、隊每半年應全面檢測所屬派出所級單位 1 次；另本局「警紀檢測團」每週針對發生重大違法違紀及有風紀顧慮單位，實施機動督導，以查核外勤單位風紀狀況，避免員警風紀案件發生。本局執行 109 年度上、下半年靖紀工作，均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為甲組優等(第 1 名)。本局將賡續執行，並秉持「不掩飾」、「不庇縱」之原則，公正查處員警風紀，以維廉潔形象。
 - (3) 本局為落實強化基層員警法治觀念，除於 109 年 9 月間辦理「公務員申領小額補貼款項」廉政教育講習，並透過每月排定專員、股長帶隊拜訪各外勤單位，進行業務交流與相關廉政宣導。
5. 覈實編列年度預算並分階段積極籌劃興(改)建老舊辦公廳舍，以改善員警生活環境，提升工作士氣：
本局賡續積極籌劃興(改)建老舊辦公廳舍，改善員警生活環境，提升工作士氣，109 年 12 月 18 日舉行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新建工程落成啟用典禮。
6. 辦理各項策略目標專業職能講習，藉由在職專業課程補充新知以順應時代潮流，落實日常警技基礎鍛鍊，加強常訓組合警力訓練，編纂案例教育教材供員警研讀，以樹立正確執法觀念與作法，並針對員警身心健康提供諮商轉介及衛教宣導服務，提升同仁抗壓能力：
賡續落實員警術科體技(能)訓練、提供員警多元化的進修管道、推動員警心理輔導防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處、工作、身心健康課程、諮商輔導及同仁對危機通報、諮商轉介等知能，以提升員警應勤技能，發揮隨機應變、機先防制能力，確保執勤效能、安全，有效維護本市治安。

(二)施政計畫分項說明：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一、行政管理	<一>行政管理	辦理人事、會計、財物、車輛養護與管理、政風、資訊、公關、秘書、法規、統計等業務。	①本局賡續推動交陳報單管理系統、人事差勤系統、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北市智慧警勤 APP 等多項勤業務所需之警政資訊系統，另配合推動市府新公文系統線上陳核流程，縮短本局行政流程及節能減紙作業，有效提升工作效率。 ②除員警勤務帽、勤務腰帶、中華路、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與雙園街 79 號之修復及再利用計畫等，尚未完成外，餘均依計畫執行完竣。	
	<二>資訊業務 1. 加強資訊教育訓練	(1) 落實警察人員電腦教育訓練計畫之擬定及執行，持續規劃辦理各項資訊教育訓練，並提升員警電腦中文輸入能力，強化員警運用電腦處理勤業務之知能及效能，並提供資訊人員更進階之訓練課程，以提升同仁資訊處理專業能力及工作效率。	①本局 109 年度電腦教育訓練計畫 109 年 12 月 3 日北市警資字第 1093106408 號函報警政署核備，經 109 年 12 月 9 日警署資字第 1090162673 號函復准予備查；並轉知各外勤單位，請各外勤單位擬定細部執行計畫報本局備查，並按規劃課程實施教育訓練。 ②中文輸入檢測由各外勤單位以統測或新進人員檢測方式辦理，每分鐘 20 字為及格，以提升工作執行效率。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2)持續辦理「刑事案件管理系統」、「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暨簡易故障排除」等教育訓練,提升基層同仁操作熟稔度及調查筆錄製作能力、強化 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之品質,俾利精進受理報案與交通違規舉發服務流程,提升為民服務品質。</p>	<p>① 本局定期參與市府、公訓處、內政部警政署、行政院資通安全處、國家發展委員會辦理之資訊教育訓練。</p> <p>② 本局針對一般員警及刑事人員每季開辦「案件管理系統」、「案件管理系統-受理報案 e 化平臺操作」、「M-Police 交通違規舉發系統操作暨簡易故障排除」等相關教育訓練,109 年度計辦理課程 68 堂、204 小時、942 人次。</p> <p>③ 本局每年度除資安季教育訓練外,亦針對本局外勤資訊人員、主管及業管主官辦理資安教育訓練,109 年度資安課程計辦理 29 堂、87 小時、942 人次;另為配合資安 ISMS 稽核,本局要求資訊人員資安專業認證,每人每年須進修資安專業課程 3 小時以上。</p> <p>④ 本局資訊人員參與外單位舉辦電腦相關教育訓練,以提升資訊專業知能,109 年度委外參訓計 9 人、251 小時、9 項課程。</p> <p>⑤ 本局 109 年交通違規舉發總計 109 萬 3,190 件。</p>	
		<p>(3)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案情資協作平臺」之推動,以協作機制整合科技、偵查等領域專業人員,協助</p>	<p>① 本局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刑案情資協作平臺」之推動,以協作機制整合科技、偵查等署資訊系統或自行開發之系統,辦理教育訓練,協助各外勤偵查單位進行案件分析,達成案件查察偵辦成效;</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各外勤偵查單位進行案件分析,以達成向上溯源、澈底打擊重大犯罪之目標。	109 年度辦理 35 堂、105 小時、436 人次。 ②本局刑案情資協作平臺自成立迄今協助分析刑案 69 件,包括詐欺、殺人、毒品、強盜等類型,溯源破獲 9 件(毒品、強盜、組織犯罪),毒品犯罪模式 4 件(街頭毒品咖啡包集團犯罪成員組織架構、酒店小姐販賣毒品咖啡包案件等),移請管轄分局、小組持續偵辦計有 18 件(詐欺、大麻、毒品),報請地檢署指揮偵辦 8 件。	
	2. 更新與充實電腦與網路設備	(1) 為達成本局策略地圖規劃,推動智能化、行動化現代警察工作,進行網路暨資安設備汰換,建置綿密、安全之警政網路,並配合市府建構智慧城市與大數據之構想,有效提升警察勤務效能。	①配合臺北市光纖網路委外建設暨營運案,於 109 年 7 月開始租用該專案網路線路。 ②持續監控各項網路及資安設備效能維持各項系統有效傳輸,提供順暢警政網路俾利各項警政系統運行,並配合各項市政系統推行。	
		(2) 提升網路傳輸速率並加強管理維護運作。	各分局網路傳輸速率由 2 路 20M 提升至 2 路 100M,各派出所、交通分隊、隊等單位網路傳輸速率由 35M/6M 提升至 80M/80M。	
		(3) 更新並充實各項勤業務所需之資訊電腦設備,維	本局 109 年度汰換個人電腦 1,467 部,現行個人電腦(含筆記型電腦)報准且未逾使用年限(6 年)數量總計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持內勤人員每人 1 機，外勤人員 3 人 1 機之人機比(偵查隊 1 人 1 機)。	5,649 部，依其勤、業務需求及外勤輪班制度等因素考量，維持內勤、偵查隊人員每人 1 機，其餘外勤人員 3 人 1 機之人機比。	
		(4)改善員警執行勤務利器，充實「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臨檢盤查系統」、「交通違規舉發系統」等多項系統所使用之 M-POLICE 行動載具，逐年汰換逾使用年限之載具，提升工作效能。	本局 109 年度共計購置 771 部 M-Police 警用行動載具(含 iPhone XR 及 Unitech PA760 型號)，編列於「中央一般性補助款指定辦理施政項目」辦理，希藉由應勤裝備升級，減輕外勤員警負擔，並有效提升整體警政工作效率，以確保各項勤業務遂行。現行設備總數 2,625 部，人機比為 2.3 人 1 機。	
		(5)為節省公帑及配合政府節能減碳政策，採行複合機租賃案，本局僅支付列(影)印一張之耗材費用，整合建置本局電腦綠能環境。	本局 109 年度耗材採複合機(影印+列印)共租賃 499 臺(含黑白、彩色)配發各內、外勤單位使用，可有效降低倉儲成本，避免購買過多不同廠牌、款式碳粉、墨水匣。	
	3. 加強應用系統整合服務	(1)持續落實市府「小型 e 化」之政策，規劃、研發及優化各項勤業務所需之警政資訊系	①本局辦理 109 年「交陳報單管理系統」功能擴充建置案，本系統係提供各外勤單位交陳報(含敘獎)業務使用，本案新增會辦單、自訂流程、獎懲發佈等多項功能，以強化流程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統,提高工作效率。	管理及完善系統後端設定。 ②汰換本局現行「新版人事差勤系統」,以全新程式架構及現有操作習慣為主,搭配流程線上化,達到加速處理流程及節能減紙成效。 ③建置本局「超融合管理平臺」,收納本局原有老舊硬體內之伺服器,達到集中管理、節能減電、統一監控維護、節省機房空間及提升系統安全性等效益。	
		(2) 廣續推廣本局「行動化應用軟體(北市警政 APP)」,規劃更新並強化各項功能及內容,提供市民多項警政分類服務,並每月蒐集使用者評論以進行服務提供之檢討,加強各項便民服務措施及提升為民服務品質。	①本局 109 年度新增違規檢舉外籍人士檢舉功能、巡簽專區督導簽章與守望相助等功能服務。 ②截至 109 年度 iOS 版本下載次數計 11 萬 7,669 次,Android 版本下載次數計 9 萬 7,928 次,總次數達 21 萬 5,597 次。	
		(3) 持續擴增本局整合查詢系統資料內容及改善操作介面,達成資料共用、資源共享、單一簽入之目標。	①本局為使各項勤業務資源共享,提供同仁更好服務及加強內部資訊溝通傳遞效益,提升決策反應能力,建立不同系統及設備間的資料交流管道,簡化處理程序與作業時間,並減少資料的重複輸入。 ②本局資訊系統 109 年度新增「守望相助隊巡邏箱電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子化系統」、「新版交陳報單管理系統」等，均與員工入口網完成資料介接，提供同仁享單一登入之便，另整合各系統資料，於員工入口網首頁提供各項系統待辦事項提醒功能，達成資料共享之目標。	
		(4) 持續確保本局暨各外勤單位網站內容之正確性與時效性，並成立網頁審查小組及網頁資料抽查小組，持續檢核本局暨所屬網站網頁內容。	① 本局每月均依據市府規定，進行自我檢核並將結果表單上傳備查。 ② 市府 109 年度定期檢核機關網站，本局網站無缺失。	
		(5) 創新「打造北市員警 WORK SMART 大平臺」，創全國警察機關首例開發「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巡邏箱電子化系統」、「臨檢盤查系統」、「交通違規舉發系統」等多項系統，改善員警執勤工作環境，提升警政工作整體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更藉由該大平臺	① 為符合市府節能減紙暨持續推動各項勤（業）務 e 化之政策，辦理本局「應勤簿冊電子化系統」內勤人員簽出、退勤功能上線，取代原內勤人員執行勤務（如督勤、執行專案勤務等）時所使用之紙本出入登記簿。 ② 本局「巡邏箱電子化系統」各大隊、隊，業已上線使用，完成各外勤單位全面電子化，智慧融入工作，流程改造，提高工作效率。 ③ 本局交通違規舉發系統，分別辦理「北市智慧警勤 APP」及「行動資訊系統」功能擴充案，新增交通違規勸導單項目、違規大戶警示功能及取締攤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各項系統資料庫大數據分析,強化刑案偵辦能量,以應現今日新月異之犯罪手法。	販查扣功能,並配合業管單位(行政科交通大隊)規劃推動各分局及大隊(隊)使用,各外勤單位已全面上線,完成交通違規舉發全面e化,大幅提升執法效率及為民服務品質,達成 WORK SMART 之理念。	
	4. 維護資通安全	(1) 加強個人資料保護法及資通安全宣導,落實執行本局個人資料保護及資訊安全業務之推動。	本局 109 年度辦理資安教育訓練,共計 5 班、10 梯次、30 小時,上課人數共計 775 人;另針對處理機敏性業務之保安、保防、督察及外事等單位配置實體隔離電腦,規劃建置獨立網路及系統設備之環境。	
		(2) 進行資安設備(防火牆、入侵偵測系統等)汰換更新,兼顧網路流暢及穩定度並強化資訊安全防護。	持續維護各項資安設備效能,以維資訊安全防護能力,定期更新各資安設備特徵碼,原廠發佈更新版本,立即評估更新,若有系統漏洞即時研擬防堵措施。	
		(3) 針對本局核心業務,持續辦理本局資訊安全管理系統(ISMS)複評作業。	本局於 109 年 12 月 25 日通過國際資訊安全管理系統標準(ISO/IEC 27001:2013)之驗證複評,驗證範圍包含本局電腦機房之相關資訊資產、軟體資產、實體資產及網路基礎建設等。	
		(4) 因應行政院「資通安全管理法」施行,本局將持續落實執行各種資通安全維護工作,俾利資通維護、稽核及	本局依資通安全責任等級分類(B級),配置專責人員辦理資通安全工作,並已協助各外勤單位完成各項資通維護、稽核及資安事件通報等事宜,其相關執行內容如下: ① 訂定年度督考實施計畫至各外勤單位實施業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資安事件通報等事宜。	督考，並由本局政風室會同資訊室及犯罪預防科組成資安小組，辦理定期及不定期機動稽核。 ②本局設有緊急資安事件通報暨資通安全處理小組，俾於資安事件發生時，能第一時間妥適分工、即時處置。	
二、警察勤務	<一>督察業務 1. 發揮團隊精神	(1) 編列年節加菜金。	109 年度內、外勤加菜金共計核發新臺幣 1,044 萬 9,384 元。	
		(2) 員警因公傷亡即時依規定核發慰問金，以激勵員警士氣。	109 年度因公受傷慰問金共計核發新臺幣 58 萬 1,000 元。	
	2. 勤務督察與業務督導	(1) 精進勤務督察及機動查勤能力，導正勤(業)務缺失。	①109 年度實施督導計編排駐區督導 1,151 人次、機動督導 1,735 人次、聯合機動督導 878 人次及分層(局級)督導 4,872 人次。 ②定期彙整各級督察人員督導所見優、劣缺失，計提列優良事蹟 2 萬 6,652 人次、缺失檢討 2,881 人次、問題與建議 72 件，並彙整督導通報 221 次。	
		(2) 定期召開擴大督察會報，以利業務單位及外勤單位充分作雙向溝通。	本局 109 年度每月定期召開督察會報，提報當月勤務督導缺失檢討及優良事項表揚。	
		(3) 定期辦理勤務查測績效評比。	本局 109 年度上半年勤務查測績效評比業於 10 月份辦理完竣(下半年評比結果與頒獎事宜預計於 110 年 3 月前完成)。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 端正警察紀律	(1) 落實員警考核工作, 定期召開風紀狀況檢討。	① 本局持續要求各單位落實平時、專案、年終及定期考核, 各主官(管)及督察人員負考核(查)責任, 深入了解掌握動態。 ② 本局各外勤單位於每月將當月風紀評估資料報局, 本局於月底召開風紀評估會議, 審議各單位提報(列)風紀評估案件, 將決議交相關單位憑辦及追蹤輔導。	
		(2) 執行「靖紀工作」, 嚴密風紀案件查處。	本局 109 年度執行靖紀專案, 計查處員警違法 19 件 27 人、違紀 23 件 25 人, 將持續嚴密蒐集風紀情資, 主動調查, 展現端正警察風紀之決心。	
		(3) 定期辦理「維新專案」, 展現整飭風紀決心。	本局靖紀小組依據各項探訪情資, 針對風紀誘因場所實施維新專案查緝工作, 109 年度共查獲職業賭場 14 件 265 人。	
		(4) 持續「風紀檢測」, 機動檢視警紀狀況。	本局 109 年度計檢測 80 個單位, 發現並獲得改善缺失計有 110 項, 執行以來成效良好, 見微知著, 有效改善風紀狀況, 今後仍將持續辦理, 並要求各外勤單位持續自我檢測改善。	
		(5) 貫徹「四零管理」目標—「零酒後駕車、零交通事故、零違紀案件、零違法案件」, 訂頒計畫推動自我安全管控, 追求零風紀案件發生。	① 本局 109 年上、下半年各發生違反管控目標計 9 件 9 人及 12 件 12 人, 總計 21 件 21 人。 ② 本局將持續蒐集風紀情資, 主動調查, 展現端正警察風紀之決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改善員警服務態度	(1) 訂定「改善員警服務態度執行計畫」，強化員警平時之教育訓練及示範演練，以提升服務品質。	本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 108 年 1 月 31 日函頒「改善員警執勤態度實施要點」，每半年由各外勤單位依轄區特性、勤務屬性及其員警常犯錯誤態樣等，自行選定主題，規劃辦理員警服務態度示範演練 1 次，精進員警服勤技巧。	
		(2) 訂定「電話服務禮貌作業規定」，持續辦理電話禮貌抽測工作，以提升員警電話禮貌服務態度。	本局訂頒「員警電話禮貌抽測作業規定」全面性及普遍性實施電話禮貌偵測。冀望全體員警能以平常心及標準作業程序來執行為民服務，以符合民眾之期待。	
	5. 特種勤務與「金華」警衛勤務及臨時重大勤務	(1) 強化任務編組，促進各任務執行單位間嚴密協調配合，發揮統合力量。	109 年度執行特種勤務警衛中衛區蒞臨場所計 2,610 次、使用警力計 7 萬 5,692 人次；道路警衛出勤計 2,464 次，使用警力計 5 萬 4,958 人次；共計 5,074 次，使用警力共計 13 萬 650 人次。	
		(2) 各種重大慶典集會，適切運用警力，周密部署，確保安全維護對象安全與安寧。	本局 109 年度執行「中華民國元旦升旗典禮」、「安維 7 號專案」、「二二八事件中樞紀念活動」、「忠烈祠春、秋祭」、「第十五任總統暨副總統就職典禮」、「大安先生追思、禮拜、奉安專案」、「民進黨全國黨代表大會」、「監察院院長就職交接暨國家人權委員會揭牌典禮」、「國慶總預演、國慶慶典活動、國慶酒會」、「總統府假日、非假日開放參觀」等各項中樞慶典活動警衛安全維護勤務，各任務編組單位均落實情報諮詢、警衛整備與訓練工作，並於勤務執行時貫徹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命令嚴密警衛部署，圓滿達成任務。	
	<二>勤務指揮管制 1. 強化勤務指揮管制與設施	(1) 針對「110e 化勤務指管系統」網路伺服器及資料庫進行更新汰換，並將警用無線電定位系統與勤務報案系統進行整合，以強化機動反應能力及派遣效率。	本局辦理「110e 化勤務指管系統」座席受理臺電腦 SIP 數位話機汰換及 ANI/ALI 受理分配 PBX 交換機系統升級擴充，於 109 年 7 月 28 日完成驗收，另針對 110 報案系統及警勤系統等相關設備，每季均定期實施保養維修，以維系統之正常運作。	
		(2) 依內政部警政署頒布「各級警察機關勤務指揮中心作業規範」，加強管制受、處理各類案件流程，並提升話務溢流系統，縮短報案人等待時間，增進為民服務品質。	本局 109 年度受、處理案件計 119 萬 7,927 件，接獲案件後由受理員警及執勤官(員)交由分局查處，分局執勤官(員)審酌案情，即時派遣或指揮警力馳赴現場處理，處理情形報告以初報、續報、結報等程序立即回報，俾便管制時效，以提升勤務控管之效能。	
		(3) 深化員警教育訓練，熟稔各項勤務指揮、調度及管制等作業並配合督導考核，以確實發揮勤務指管功能。	① 本局選定每日 16 時執勤人員交接班時，予以交接人員勤前教育；另針對新進人員予以職前實務訓練 3 天，並派專人全程指導。 ② 本局利用中心會報時，假設各種重大刑案狀況，輪由執勤人員實施模擬演練，以嫻熟勤務指揮、調度、管制作業，並於演練過後，立即檢討改進，以強化指管功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三>行政警察業務 1. 勤務規劃	(1) 依轄區治安狀況,彈性規劃勤務,建立合理勤休制度,減少員警服勤時數,避免過勞。	本局外勤單位勤務之規劃,均依「警察勤務條例」及本局「勤務實施細則」規定,並參酌轄內治安、交通等相關狀況妥適規劃勤務。	
		(2) 服勤時數漸近式修正,講究勞逸平均,符合人性。	① 為讓員警有充分休息及照顧家庭時間,勤務規劃應人性化進行考量。每日勤務時數以 8 小時為原則,無法因應需求時,以 10 小時為度,或以週休 2 日每週合計 50 小時以下勤務時數管制。 ② 於輪休前、後選擇 1 日,以 8 小時為原則編排。需輪值待命勤務單位,應依任務實際需要,於非輪值待命時段編排員警輪休或調整為 8 至 10 小時勤務。 ③ 為調適員警身體健康,深夜勤合併當日服勤時數以 10 小時以內為度。員警生日或家有喜慶當日,得以休假或 8 小時勤務等人性化方式編排。 ④ 除依上開規定,兼顧員警個人因素與意願,員警每日常態服勤 8 小時或可服勤 12 小時,應提出申請,授權該管分局長、大隊長及直屬隊長依據轄區治安及警力狀況等條件,綜合考量後進行核定。 ⑤ 每日編排 10 小時仍無法因應治安需求時,應由分局長、大隊長及直屬隊長召開座談會,依據轄區治安及警力狀況等條件,研擬各勤務執行機構需增排之勤務時數;必要時,得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於2小時以內延長之。 ⑥員警每月超時服勤時數以100小時為限，當月員警超時服勤時數達100小時以上，應由勤務執行機構檢具事由，經該管分局(大隊)彙整，陳報上級審查列管。	
		(3)落實微型攝影機及影音資料保存、管理，維護員警值勤安全，保障民眾權益。	針對微型攝影機之使用規定及影音資料保管，將持續宣導及要求各外勤單位應依內政部警政署105年12月23日警署行字第1050181816號函頒「警察機關執勤使用微型攝影機及影音資料保存管理要點」規定辦理。	
	2. 正俗業務	執行本局訂頒「強化正俗專案掃黃、掃賭(賭博電玩)工作計畫」，執行「淨城掃黃」工作，加強取締涉營妨害風化(俗)行為之業者、曾被查獲或屢遭檢舉涉嫌妨害風化(俗)行為之營業場所；並積極取締涉嫌賭博電子遊戲場所，以端正風俗，淨化本市居住環境。	①本局策訂「強化正俗專案掃黃、掃賭(賭博電玩)工作計畫」，加強取締非法色情行為，109年度查獲各類妨害風化(俗)案計227件513人，另規劃執行5次「淨城掃黃」專案勤務。 ②本局109年度執行取締賭博性電子遊戲場所計查獲51件。	
	3. 警政業務	協助本府各相關單位執行業務時之安全維護事宜。	109年度市府各局處透過本局110報案系統請求協助，總計協助次數50次。	
	<四>保安業務 1. 加強重要節日(如春節假期等)安全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計畫，策訂本局加強重要節日安全	本局自108年12月16日依據內政部警政署「109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計畫」，策訂本局實施計畫函發各內外勤單位，請各內外勤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維護工作	維護工作執行計畫，遵照署頒工作重點及評比標準，統合警察及民力（民防、義警、義交、守望相助隊及志工）等各項維安力量，以「治安平穩、交通順暢、民眾安心」為工作主軸，並加強犯罪偵防、維持交通順暢，立即回應民眾需求，展現警察維護治安之決心、整頓交通之盡心及服務民眾之同理心。	單位確實參酌 108 年度檢討報告及轄區特性、治安及交通狀況，策訂細部實施計畫，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2. 槍枝刀械管理	(1) 辦理自衛槍枝總檢查、收繳及換(發)照。	① 本局 109 年度管制槍砲彈藥、管制刀械及自衛槍枝總檢查，於 5 月 20 至 24 日辦理完畢。 ② 本局 109 年度受理新(換)發「第 10 期槍砲彈藥、射擊運動槍彈」、「第 34 期自衛槍枝」及「第 13 期原住民自製獵(魚)槍及漁民自製魚槍執照」工作，計 40 件。	
		(2) 受理人民團體或廠商申請持有刀械、鑑驗、產製及外銷許可證核發、查驗，定期總檢查。	① 本局受理人民團體申請持有刀械，逐月辦理刀械鑑驗 1 次，109 年度共辦理 12 次。 ② 本局 109 年度管制刀械總檢查工作，於 5 月 20 日至 24 日辦理完畢，經內政部警政署於 7 月 4 日蒞局實施訪查，評列績優單位。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3)民間射擊團體槍彈管理查察。	本局 109 年度射擊運動槍枝彈藥管理評核工作，於 7 月 23 日辦理完畢，圓滿達成任務。	
	3. 警備工作	(1)定期實施機動保安警力訓練及保安裝備保養檢查與督導。	本局 109 年度均依照計畫辦理完竣。	
		(2)策劃戰時警務工作，配合有關單位實施各項演習，加強實警及警棋推演方式演練。	本局 109 年度均依照計畫辦理完竣。	
		(3)辦理集會、遊行及其他陳情、請願聚眾活動秩序維護事項。	本局 109 年度集會、遊行等聚眾活動安全維護均順利完成。	
		(4)加強政府首長、重要設施、各類治安要點及大陸重要人士來臺安全維護工作。	本局 109 年度負責「中央政府機關首長及特定人士安全警衛派遣」、轄內重要機關設施、治安要點及大陸重要人士來臺參訪等安全維護，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5)配合市政府辦理各項活動，加強安全維護工作。	本局 109 年度加強與市府各主辦單位協調聯繫，並妥適規劃警力派遣與勤務部署，落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順利圓滿達成任務。	
	<五>鑑識業務 1. 支援本局轄內勘查及鑑驗工作	(1)辦理院檢交辦或本局各分局之重大、特殊刑案現場勘察及跡證鑑驗。	支援特殊、重大刑案現場勘察計 70 件，其中採獲具體跡證而證明犯行或釐清案情者計 56 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辦理社會矚目、影響治安情節重大或深切危害社會安全穩定案件之現場勘察及跡證鑑驗。	<p>本局 109 年度辦理中山分局轄內板信銀行遭強盜案、大同分局轄內台灣大哥大門市爆炸起火案、中山分局轄內廖○誠遭毆致死案、中正第一分局轄內顏○元遭搶奪案等社會矚目案件現場勘察採證均檢出嫌犯之 DNA-STR 型別。</p>	
		(3)辦理本轄第二級 1 至 10 克毒品、生物跡證、氣體動力槍枝及偽(變)造鈔券等鑑定業務並辦理槍枝初篩及指紋遠端工作站及時比對工作。	<p>本局 109 年度受理各單位毒品鑑驗共 409 件，DNA 鑑定案件共 2,294 件，比中 409 人，槍枝初鑑 205 件，偽(變)造證券文書鑑定 1 件，指紋初篩 1,294 件。</p>	
	2. 建置鑑識情資資料庫	<p>辦理大宗毒品、偽官署詐欺文件、槍枝等案件溯源採證，同時據以建置各相關鑑識資料庫，擴大鑑識情資整合、分析及案件串連，即時提供關聯情資，掌握破案先機。</p>	<p>①本局「刑案情資協作平臺」於 109 年 3、4 月間曾提報涉嫌人林○○與陳○○等涉嫌毒品危害防制條案，經本局刑警大隊與中山分局參酌警詢與手機鑑識等情資，顯示疑有同一藥頭來源，又經「毒品溯源資料庫暨鑑識情資分析」交叉比對前揭案件所建檔之毒品即溶包外觀圖樣與成份，更可確認其互有關聯。</p> <p>②本局 109 年共受理偽官署詐欺文件 89 案，指紋採獲 68 件，其中 36 件比中犯罪嫌疑人。</p> <p>③本局經由「查獲槍枝資料庫暨鑑識情資分析」提出「查緝改造手槍專案分析報告」，並由本府副市</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長蔡炳坤於行政院會中提出「查緝改造手槍相關事宜提請中央協助事項」，說明非法改造手槍已嚴重衝擊國內治安，為避免玩具槍於消費者購買後，淪為非法改造手槍，有必要加強現行管制之缺口，納入「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之規範。進而順利促進槍砲法修法於 109 年 6 月通過施行，本資料庫所提出之分析報告功不可沒。	
	3. 擴大刑事鑑識學術交流	(1) 持續辦理 DNA、毒品、文書、指紋及空氣槍實驗室技術人員教育訓練，包含外聘講師技術指導、專業機構講習訓練、參加相關學術研討會及舉辦實驗室內部在職訓練，以確保鑑驗人員專業品質	①妨害性自主案 DNA 鑑定及法庭作證技巧訓練講習計 3 小時，共 7 人。 ②空氣槍動能初篩計畫講習計 2 天，共 60 人。 ③血跡型態研習班 109 年 3 月 3 日至 3 月 4 日(公訓處)、11 月 25 至 11 月 26 日(中心自辦)，二梯次、每梯次二天。借由現場實作，了解血液的特性，進一步提升同仁現場勘察技能。 ④現場攝影訓練課程 109 年 7 月 2 日、10 月 15 日，二梯次、每梯次一天。	
		(2) 參與國內外鑑驗人員能力試驗，透過實驗室間能力試驗結果比對，確保鑑驗品質。	本局 DNA、毒品暨文書實驗室已通過社團法人臺灣鑑識科學學會、美國 Collaborative Testing Services 等單位所舉辦之 109 年度刑事鑑定能力試驗。	
		(3) 鼓勵同仁赴中央警察大學及其他國	本局 109 年度在國立交通大學運輸科技與管理學系博士班進修 1 人(股長陳○翔)。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內大學進修鑑識相關科技。		
		(4)派員出國研習鑑識相關技能,汲取新知。	本局 109 年度巡官謝○韶赴美國紐海芬大學李昌鈺刑事司法及鑑識科學學院進修碩士。	
	4. 精實鑑識採證技術及科技設備	(1)賡續辦理基層鑑識人員研習,強化採證技術和知能。	基層鑑識人員訓練,於 7 月 1 日至 7 月 21 日、10 月 12 日至 10 月 23 日,計 2 週,共 35 人。	
		(2)持續精進現場勘察採證人員專業技能,發展多元鑑識專業。	①持續派員參加社團法人臺灣鑑識學會舉辦課程:交通事故研習會、數位鑑識研習會、法醫病理研習會、刑案現場處理研習會、DNA 統計研習會、根本原因分析研習會及公開來源情資技術等研習會。 ②持續派員參加公訓處舉辦課程:輕鬆了解個資法。	
		(3)購置最新科技設備導入現行實務工作,以符合現代現場勘察,正確、精準及迅速之鑑驗需求。	①建置刑案現場勘察資訊管理系統:整合前端勘察及後端實驗室資料,一站式流程化管理現場勘察資訊,並打造現場勘察文件電子化作業環境,減少人工輸入及管理之負擔與錯誤,利用系統協助進行鑑識情資分析,提供偵查單位運用。 ②建置鞋底紋建檔及比對系統:建置本局刑案現場鞋印和嫌疑人鞋底紋之資料庫,比對結果可提供案件連結之參考,爭取本局刑事案件偵辦時效,並可清查嫌疑人於未破案件之涉案情形。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六>防治業務 1. 加強家戶訪查工作及督導	(1) 確實執行家戶訪查工作, 掌握轄區動態, 落實預防犯罪、為民服務、社會治安調查等工作。	本局各派出所警勤區員警109年度執行警勤區訪查工作, 共計17萬3,960人次、46萬6,378小時, 訪查總戶數99萬4,079戶。	
		(2) 對有治安顧慮人口加強查訪, 以防制其犯罪。	本局109年度列管治安顧慮人口計2,849人, 由警勤區員警負責建檔, 並加強訪查, 防制再犯。	
		(3) 策進督導作為, 以督帶勤方式, 指導警勤區員警落實訪查工作, 積極建立轄區基本資料。	109年度由本局各級幹部, 以督帶勤方式, 隨同警勤區員警前往記事人口居所實施訪查, 共計督代勤5,708人次, 發現嘉勉10,435件、檢討改進3,805件、優點事蹟註記189次, 缺點事蹟註記802次。	
	2. 強化「治安社區化」功能	(1) 落實勤區經營: ① 合理調整警勤區。	本局109年度各分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勤務區勤務規範」, 依人口疏密、配合自治區域、地區特性、治安狀況、交通狀況、面積大小等要素並參酌警力分配、社區居民意見及未來發展趨勢, 每年重新審慎檢討劃設警勤區, 目前本局設有2,230個警勤區。	
		② 定期評核警勤區, 擇優表揚並辦理示範觀摩。	本局109年度各分局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警察勤務區家戶查訪專責輔導執行要點」, 每3個月召開警勤區訪查工作等級審查會, 考評工作執行情形, 並依其優劣依次區分為甲、乙、丙等級。	
		③ 建立查巡合一。	本局律定各分局派出所每一警勤區設置「勤區查察」簽章處所2處, 並於里長辦公室設置巡邏箱供同里警勤區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巡簽，以落實「查巡合一」維護轄區治安，並每半年重新檢討，目前設置有 3,185 處。	
		(2) 賡續推動社區治安工作。	<p>社區治安工作係行政院所推動之全國性計畫，由直轄市、縣(市)政府遴選參與營造之社區及管制推動期程，並辦理參與營造之社區評鑑、獎勵及補助。</p> <p>①本市 109 年度參與社區治安營造之社區，總共 12 隊。由本局召集市府社區治安輔導團隊，現地輔導訪視，並實施初評擇優 5 個社區組織，參與內政部年度評鑑。</p> <p>②本局 109 年度各分局召開社區治安會議計 164 場次，受理社區居民治安情資反映，並辦理犯罪預防宣導。</p>	
	3. 加強戶警聯繫工作	(1) 發現虛報遷入(出)者，通報戶政事務所處理。	本局 109 年度警勤區警員執行警勤區訪查，無發現虛報遷入(出)者。	
		(2) 家戶訪查發現戶籍登記事項不符時，通報戶政事務所處理。	本局 109 年度警勤區警員執行警勤區訪查，發現遷入(出)未報者計 159 戶、177 口、未按址居住者計 1,004 戶、1,089 口，其他戶籍登記事項變更未報者計 43 戶、76 口，均填「勤區訪查通報單」送分局轉送各區戶政事務所處理。	
	4. 失蹤人口查尋	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函頒「失蹤人口查尋作業要點」規定辦理失蹤人口查尋工作，加強為民服務。	109 年本市轄內發生失蹤人口計 1,929 人，尋獲計 2,169 人(本轄 1460 人，他縣市 709 人)。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戶口卡片管理	受理情治、司法、警政及戶政等單位查詢及提供口卡片相關資料。	109 年度本局提供口卡片資料查詢計 222 件，經審核符合規定者，均能迅速予以提供資料。	
	6. 團隊編組及督導管理與訓練	(1) 強化民防團隊編組，並辦理異動管理及協助解決各項疑難。	本局賡續強化民防團隊編組及汰弱留強，並辦理異動管理及協助解決各項疑難，109 年度編組人數為 3,328 人。	
		(2) 舉辦民防大隊聯誼，促進情感交流，凝聚共識，發揮團隊精神。	本局每年 3 至 10 月份每 2 個月由各分局輪流舉辦民防大隊長聯誼會，11 至 12 月份由警察局辦理民防大隊幹部擴大聯誼會。109 年度因受新冠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延後辦理大隊長聯誼會，計有信義及士林 2 個分局民防大隊舉辦大隊長聯誼會活動，另警察局於 109 年 12 月 23 日舉辦民防大隊幹部擴大聯誼會暨訓練績優單位頒獎典禮，敦請市長親臨主持頒獎及勉勵民防人員，以增加彼此互動和情感交流。	
		(3) 定期舉辦民防團隊常年訓練及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① 本局 109 年度舉辦民防大隊常年訓練共 14 場，計 3,172 人參訓。 ② 本局 109 年度舉辦民防大隊幹部訓練共 14 場，計 1,055 人參訓。	
	7. 協調相關單位配合業務推展	協調衛生、社會、教育、工務、消防等機關及電信、電力、自來水等特種防護團，依民防權責劃分，加強防護業務之推展。	自 109 年 8 月 12 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義勇交通警察大隊、社會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工務局、民政局(各區公所、里)、防護團及聯合防護團依法辦理常年訓練，相關成果已陳報內政部警政署核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七>保防業務	利用各種機會講解宣導保密安全常識。	本局配合犯罪預防宣導活動、社區治安會議及守望相助巡守隊講習等機會辦理社會安全防護教育宣導活動，加強民眾保防意識。	
	1. 持續推行保密教育			
	2. 公共安全宣導	舉辦社會安全防護座談會，加強民眾對公共安全維護之認。	本局於 109 年度由大同、中山及中正第一等 3 個分局辦理社會安全防護座談會，召集各公、民營事業機構計 249 人參加。	
	3. 加強民營事業機構、廠礦、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	(1) 協助民營事業機構、廠礦、觀光飯店，推行各項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本局持續協助觀光飯店安全部門，推行各項安全防護教育訓練與宣導。	
		(2) 賡續策動民營事業單位設置事業關係組織、加強安全防護作為。	本局持續輔導觀光飯店，成立設置事業關係組織安全部門，以落實社會保防及安全防護工作。	
		(3) 督導各觀光飯店定期輪流舉辦安全聯防小組會議	本局 109 年度督導 47 家飯店，分成 7 個聯防小組，依規定輪流舉辦安全聯防小組會議，共 7 場次。	
		(4) 輔導各觀光飯店加強聯防通報系統運作。	本局透過所舉辦之安全聯防小組會議，輔導各觀光飯店各項安全防護教育及訓練措施，以加強聯防通報系統之運作。	
		(5) 對各觀光飯店作定期年度安全防護工作檢查。	本局於 109 年 9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定期檢查觀光飯店安全防護工作執行情形。	
	4. 加強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從事觀光活動訪視作為	加強對大陸觀光團體訪視，注意其有無違法、違規、違常情形。	本局持續加強對大陸來臺觀光團體及自由行旅客之訪視，掌握其行程並注意其有無違法、違規、違常情形。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5. 遙控無人航空器相關案件處理作為	加強遙控無人航空器相關案件處理通報作為。	① 本局於109年3月27日以北市警安字第1093063370號函頒「本局協助處理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案件作業程序」予各分局知照並落實執行。 ② 109年3月31日民用航空法遙控無人機專章實施後，在本市協助處理未經合法申請核准施放遙控無人機計1件、經民眾檢舉員警到場查證為合法申請核准施放遙控無人機計1件、經航警局勤務中心轉報到場協助巡查並查獲施放者計2件，共計4件。	
	6. 加強檢肅危害破壞案件之偵防措施	為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定、防制敵人滲透破壞，廣布諮詢人員深入發掘不法線索、聯繫蒐情，俾宏檢肅實效。	① 本局為確保國家安全、社會安定、防止滲透，依內政部警政署規定對各種專案對象，均布置諮詢人員聯繫蒐情。 ② 本局為提高偵防工作效能，於109年9月14日至9月24日實施偵防工作諮詢人員督訪工作，俾宏檢肅實效。	
	7. 加強大陸來臺人士查訪工作	側密了解大陸港澳海外地區人民入境定居、居(停)留期間言行動態，以發掘涉嫌不法線索或事證。	① 本局109年度執行大陸地區人民來臺定居對象暨港澳海外地區華僑已入境定居對象清查工作，側密了解大陸或港澳地區人民入境定居、居(停)留在臺期間之言行動態。 ② 本局109年度清查大陸地區人民在臺涉及違法(規)案件185人。	
	8. 加強國家安全、社會治安情	(1) 加強聯繫相關國安單位，廣泛建立	① 本局平時即加強與各縣市警察局及軍、憲、調等相關國安團隊、情治單位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資之蒐報	蒐情管道。	互相聯繫交流，以強化危安預警情資之蒐報。 ②本局 109 年度協調並接獲本市及他縣市至本轄陳抗預警情資計 2,523 件。	
		(2) 強化諮詢工作，隨時提報民情意向，提供政府施政參考。	本局平日針對「臺灣地區安全情報蒐集範圍」嚴密策劃，建構布置重點，以掌握社會動脈，作為政府施政參考。	
	<八>外事警察業務 1. 辦理外來人口非法活動查處工作	(1) 協助查處外來人口(含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香港澳門居民及臺灣地區無戶籍國民)在臺非法活動。	本局 109 年查獲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計 897 人，110 年將賡續與內政部移民署密切配合，並依據內政部警政署所訂頒之「查處外來人口在臺非法活動執行計畫」落實執行。	
		(2) 查處人口販運仲介及集團案件。	本局 109 年度經內政部警政署核定，查獲人口販運案件計 19 件、犯嫌 66 人，起訴 4 件。	
	2. 加強為民服務	(1) 核發中英文對照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並簡化流程，提升行政效能。	本局 109 年度受理民眾現場、郵寄、傳真或網路申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共計核發 13 萬 9,274 件。	
		(2) 印製英、日、韓語版之《外國人服務手冊》，提供本轄外國人之相關法令及服務資訊。	109 年度(本府秘書單位)印製外國人服務手冊分為英文 230 本、日文 230 本、韓文 240 本，合計 700 本。	
3. 國(外)賓安全維護	(1) 執行十月慶典回國僑胞安全維護。	109 年 10 月慶典歸國僑胞總人數計 1,298 人，本局責成各分局執行住宿飯店及活動場所等安全維護勤務，圓滿達成任務。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外國元首及重要外賓訪臺、國際會議及國際賽事安全維護規劃與執行。	本局針對來華訪問國賓、一般外賓及國際會議等，依據層級及活動性質，分別擬策訂安全維護執行計畫，計執行鴻賓勤務6團、一般外賓訪華勤務4團，合計10團；另國際性會議及活動1場。	
	4. 執行外國駐華使領館安全維護工作	針對轄內駐華使領館、代表處、國際組織、官邸及寓所(宿舍區)、外國學校執行安全維護。	本局針對143處駐華使領館、代表處、國際組織、官邸(宿舍區)、外國學校等編訂安全維護維護概況表及規劃76個巡邏箱，策訂相關安全維護計畫據以執行。	
	5. 涉外案件查處	(1) 涉外案件預防及查處，以符合國際公約規定及確保涉案外籍人士權益。	本局109年度共處理涉外案件計942件、884人，有效維持外事治安，並確保相關外籍人士安全與權益。	
		(2) 加強在臺外國人聚集場所之巡邏，並對易發生涉外刑案地區實施各項重點查察勤務。	本局針對外國人易聚集場所及易(曾)發生涉外刑案地點，責成各分局規劃重點巡邏、守護望及臨檢勤務。	
	6. 國際警察合作	辦理與外國警政機關及國際警政組織之交流合作與來訪接待。	本局109年度加強與外國警政機關、駐華機構官員之交流及接待外國政府官員、國會議員及警政單位至本局參訪，共計辦理4團、70人次。	
	7. 提升警察人員外語能力訓練	每年辦理輔導本局員警通過外語能力檢定及增進口說能力之外語會話課程，俾提升員警涉外案件執勤效能及服務品質。	本局109年度共辦理外語訓練7班期(計6名師資、上課時數177個小時)，各班期如下： ①劍橋領思英檢訓練班。 ②劍橋領思英檢衝刺班。 ③TOEIC多益英檢訓練班。 ④第2期劍橋領思英檢訓練班。 ⑤越南語會話班。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⑥日語會話班。 ⑦越南文化講習。	
	<九>教育與訓練 1. 加強員警應勤技能訓練	(1) 定期辦理學科講習及常訓術科(射擊、體能、綜合逮捕術、徒手帶[架]離術及柔道、跆拳道等)訓練暨成果驗收。	① 本局 109 年度辦理中級幹部學科講習計 1,101 人次參訓。 ② 本局依規定辦理常訓術科訓練，並於 109 年 11 月 5 日至 11 月 19 日完成體能成果驗收；另於 9 月 1 日至 10 月 7 日完成射擊成果驗收。	
		(2) 落實組合警力戰鬥訓練及日常警技基礎鍛鍊，以提升員警自衛戰技與緊急應變能力，有效達成任務。	109 年由各單位依轄區及勤務特性，賡續依本局拍製各種突發狀況結合裝備及「捷運車廂」實況情境演練影片，利用每月常訓時機施訓並完成檢測。	
		(3) 以員警為民服務、執勤及風紀等優劣事蹟為主題，編製案例教育，供各單位員警研讀，以導正缺失與偏差，樹立正確觀念與作法。	本局 109 年度編製案例教育教材上傳本府知識管理(KM)平台 93 則，供各單位員警研讀，以導正缺失與偏差，樹立正確觀念與作法。	
	2. 精實教育知能訓練	(1) 辦理各項策略目標專業職能講習，供同仁學習使用，遂行「安全城市」願景。	本局 109 年度由各策略目標主責單位辦理策略專業職能講習班期，設定目標值 28 件，實際辦理 28 件，達成率為 1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自辦在職專業講習，並薦送員警參加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本府公訓處及公務人力發展中心等單位之各項在職訓練，以強化員警人力素質，提升預防犯罪維護治安能力。	本局 109 年度辦理中級幹部學科講習計 1,101 人次參訓；薦送員警參加各項在職訓練共 245 班、1,296 人次。	
		(3) 提供員警多元化的進修管道，倡導終身學習之理念，鼓勵員警勤餘赴各大學院校進修。	本局 109 年度赴國內各大學院校進修有：博士班 7 人、碩士在職班 131 人、警察大學二技班 6 人、學分班 3 人、學士在職班 3 人、空中大學 119 人。	
	3. 強化員警心理諮詢輔導功能	(1) 持續推動員警心理輔導三級防處工作。	本局持續推動員警心理輔導三級防處工作，109 年度轉介員警心理諮詢輔導計 70 人次。	
		(2) 全面宣導、推廣身心健康促進課程並加強與社會專業諮商機構、醫院及公益團體合作。	為強化本局同仁抗壓能力，109 年度辦理各項身心健康促進課程計 89 場次。	
		(3) 專任「謝老師」走訪基層，主動發掘問題，協助處理；定期辦理身心健康諮詢服務，並辦	本局 109 年度廣續全面宣導、推廣員警身心健康促進課程與諮商輔導，謝老師輔導件數計 132 件。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理轉介輔導，紓解員警工作壓力。宣導「謝老師專線」功能，加強員警及眷屬心理諮詢服務。		
		(4)加強各級主管(管)對重大心理危機事件之通報職責，針對發生重大心理危機事件同仁或單位實施諮詢、減壓座談及講座等安心服務。	為加強各級主管(管)及同仁對危機通報，諮商轉介之認識，爰自 109 年度實施「身心健康諮詢服務」計 70 次。	
	<十>犯罪預防業務 1. 運用錄影監視系統提升偵防犯罪效能及犯罪預防檢測	(1)有效運用本市錄影監視系統，發揮偵防犯罪效能，打造首都良好的治安環境。	本局以監視器輔助破獲刑案 98、99、100 年度分別破獲 210 件、255 件、923 件，101 年度大幅成長為 5,285 件(含車禍 1,418 件)、102 年度破獲計 6,577 件(含車禍 1,896 件)、103 年度破獲計 6,591 件(含車禍 2,051 件)、104 年度破獲計 7,666 件(含車禍 1,916 件)、105 年度破獲計 8,437 件(含車禍 1,612 件)、106 年度破獲計 8,517 件(含車禍 1,622 件)、107 年度破獲計 9,499 件(含車禍 2,295 件)、108 年度破獲計 1 萬 1,392 件(含車禍 2,874 件)、109 年度破獲計 1 萬 1,939 件(含車禍 3,160 件)。	
		(2)持續維持第 1、2 期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提升	本局第 1、2 期錄影監視系統共建置 1 萬 5,416 支監視器，為保持錄影監視系統高妥善率，本局每月定期召開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治安守護範圍，強化打擊犯罪能量。	營運會議，邀集承商及各分局就系統維運事項進行研討，目前各項維修及保養流程均穩定順暢運作，109年度平均月妥善率 99.93%。	
		(3)規劃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計畫，全面汰換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計 1 萬 3,699 支及新增錄案點位約 2,000 支監視器，將全面更換為 200 萬畫素以上攝影機。	本市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已於 109 年 11 月 30 日決標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並於 109 年 12 月 30 日開工，未來將全面汰換第 1 期錄影監視系統計 1 萬 3,699 支及新增點位 2,478 支，計 1 萬 6,177 支將全面更換為 200 萬畫素。	
		(4)賡續執行「治安風水師」方案，提供市民住宅防竊安全檢測服務，及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	①109 年度執行住宅防竊檢測評估(治安風水師)，計完成 1 萬 3,918 戶住宅防竊檢測服務，提升民眾自衛防護能力。 ②本局持續執行金融機構防範犯罪環境評估檢測工作，109 年度針對本市 1,180 家金融機構營業場所實施檢測(其中有 2 家，1 家位於軍事管制區、1 家位於總統府內免測)，檢測結果符合規定。	
	2. 守望相助工作	(1)成立本市「守望相助輔導會報」，定期辦理績優公寓大廈、社區守望相助組織評鑑及示範觀摩會暨	①本局 109 年度輔導成立里、社區、青溪守望相助隊 344 隊、巡守員 1 萬 6,602 人，公寓大廈守望相助隊 4,454 隊、巡守員 1 萬 4,283 人，合計 4,798 隊、巡守員 3 萬 885 人。 ②本局「推行守望相助公寓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p>巡守(管理)員任務訓練講習。</p>	<p>大廈、社區組織評鑑」，109年度辦理1次評比各分局遴選績優公寓大廈、社區組織計13單位。</p> <p>③本局109年度辦理「巡守(管理)員任務講習」，參加講習之巡守(管理)員2,000人次，成效良好。</p> <p>④本局為積極推展守望相助工作，促進民間組織團結互助，發揮敦親睦鄰、互助互愛功能，落實推動守望相助工作與警察勤務相結合，由本府「守望相助輔導會報」任務編組於109年7月份就「區級評核」列為第1級之守望相助隊(57隊)進行複評，評定特優23隊、優等20隊、甲等14隊，期能發揮建立社區治安維護體系，協助維護地方治安工作之效。</p> <p>⑤本局里、社區、青溪守望相助隊示範觀摩會於109年11月25日由文山區「樟文里守望相助隊」暨文山第一分局假本市文山區公所大禮堂舉辦，由黃副市長親自蒞臨頒獎，並邀請本次獲評特優、優等及甲等守望相助隊、各分局、區公所等代表列席觀摩，彼此切磋學習，經驗交換，以提升社區發展成果。觀摩會場除由「樟文里守望相助隊」提出簡報、社區團體表演節目外，文山第一分局亦於現場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p>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輔導本市各里、社區、公寓大廈成立守望相助組織，以建立社區自衛體系。	<p>①本局為強化社區自衛及聯防體系，109 年度輔導本市各機關、學校、金融機構、重要場所 24 小時營業超商、一般商店、住戶等裝設安全設施，計裝設「家戶聯防」系統 6,469 戶(處)，「警民聯線」系統 3,946 戶(處)，「錄影監視」系統 3 萬 1,627 戶(處)，合計 4 萬 2,042 戶(處)。</p> <p>②本局 109 年度推動居民在防火巷或無裝置路燈之治安死角裝設自動感應照明燈計 1 萬 3,876 處，消除防火巷、暗巷、照明不佳等治安顧慮處所，使宵小無可乘之機，以遏阻各類刑案發生，防範犯罪，維護社區治安。</p>	
		(3)賡續辦理替代役男社區巡守勤務及相關督導。	本局 109 年度運用 67 名社區守望相助巡守替代役，協助執行值班、巡邏、守望、備勤等勤務，輔助轄區員警執行社區巡守勤務，共同加強防制犯罪發生。	
	<十一>防情管制 1. 防情業務	(1)依據內政部警政署訂頒「防情工作手冊」等相關法令辦理防情、通信等勤、業務，並強化督導與演習訓練，落實防情工作。	<p>①配合內政部警政署及本局民防管制中心自行辦理防情演練，109 年度計實施 25 次，並對警政署防情通信無受阻情形，防情作業順遂落實。</p> <p>②109 年度「萬安 43 號演習」，執行本市防空警報發放及防情傳遞作業，任務圓滿達成。</p>	
		(2)執行本局所屬各警報臺防情值勤查察之督導與	每月本局民防管制中心主任、技正、專員、股長及業務承辦人前往各警報臺實施防情督導，並將督導所見發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考核。	通報予各分局，就優點賡續保持、缺失檢討改善並實施複查。	
		(3)辦理年度民防業務講習，以強化各級防情值勤人員作業能力。	本局於109年11月5日辦理講習，參訓人員為各分局暨所屬派出所承辦人或新進人員，計51人參加，參訓人員對於防情業務均更能了解。	
		(4)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年度「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每年辦理本局自行檢查所屬單位防情值勤查察業務1次。	為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業務簡化，以提昇工作效率，訂定本局109年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於9月9日至30日完成辦理「防情值勤查察」業務自行檢查。	
		(5)依據內政部警政署年度「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每年辦理本局自行檢查所屬單位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業務1次。	為配合內政部警政署業務簡化，以提昇工作效率，訂定本局109年民防管制執行計畫，於9月9日至30日完成辦理「防空警報系統發布海嘯警報」業務自行檢查。	
	2. 防情通訊系統保養及維護遙控警報系統	(1)定期維修本局所屬警報臺之交流警報器、直流警報器及電子式警報器及中央遙控警報系統，以強化警報發放功能。	109年度完成本局所屬105處警報臺之各項防情通信設備、警報器每月定檢、日常維修保養、故障檢修、操作訓練及業務督導等工作。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 理 情 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定期維修本局高頻無線電(HF)、極高頻無線電(UHF)、超高頻無線電(VHF)、無線電話收發信機及防情有線電等設備,以確保防情通信傳遞暢通無阻及維持防空警報設施之最佳狀況。	①本局 109 年度辦理管制室無線機房維護,每三個月測試 VHF、UHF 一次,確保防情設備正常運作。 ②本局 109 年度完成所屬 105 處警報臺之防情無線電及防情有線電等設備、定期檢查保養與日常維修等工作。	
		(3)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警報器電瓶汰換更新,以維持警報器最佳狀態。	本局 109 年度為強化警報發放功能及各警報設備,已完成電瓶換修 210AH 電瓶新品 63 只、40AH 新品 52 只,共計 115 只。	
		(4)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等之警報鐵塔維修及油漆保養工程。	109 年度完成本局所屬 15 處警報臺之警報鐵塔油漆除鏽及粉刷保養工作,以利防情工作遂行。	
		(5)配合辦理本局所屬各警報臺之架設或遷移等工程。	辦理萬華分局萬華警備隊警報臺設備遷移及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警報臺遷移暨新購警報器。	
	3. 民防演練	定期配合實施軍民聯合防空(萬安)演習,並執行警報發放及警報命令傳遞作業,以增進全民敵情觀念及防空警覺。	本局於 109 年 7 月 14 日配合市府實施軍民聯合防空(萬安 43 號)演習,實施演習完畢,獲內政部警政署評核特優第 2 名。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4. 充實防空避難設備	依照內政部「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執行要點」及本局「防空避難設備管理維護實施計畫」,執行「防空避難設備」數量清查與列管建卡,並加強現有設施之管理維護。	本局依照相關法規,執行「防空避難設備」安全檢查與列管建檔,統一製作標誌牌 1 萬 2,000 張分送分局使用,並加強現有設施之管理維護。	
	5. 配合各項災害防救措施	配合各項災害業務主管機關,參與市級災害緊急應變中心作業,交通疏導管制,緊急收容所安全維護及遺體相驗工作、災防期間各項治安維護等工作,確保各項災害防救措施順利進行。	本局積極配合各項重大災害防救之主管機關,參與災防期間各項治安維護等工作,確保各項災害防救措施順利進行。	
三、團隊補助	<一>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1. 編組、訓練	(1) 本局設義勇警察大隊,分局設區大隊,下設中、分、小隊;婦幼警察隊設婦幼直屬大隊,下設中、分、小隊;編組人員除人事異動適時調整外,每 4 年整編 1 次。	本局除依規定隨時辦理人事異動作業外,於 108 年 5 月 31 日完成各區大隊每 4 年之整編作業,爰 109 年無整編作業。	
		(2) 定期舉辦整編基本、常年、幹部及新進人員等訓練。	本局於 109 年 11 月 10、12 及 13 日,舉辦各區大隊常年訓練 4 小時及幹部訓 4 小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協助警察維護治安	(1) 平日配合分局及派出所勤務,協助維護治安、交通、搶救災害及為民服務等勤務。	本局 109 年度義警人員協勤工作績效 6 件,計核發獎勵金 6,000 元。	
		(2) 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期間,除臨時勤務派遣外,並協助警察巡邏、守望、路檢盤查等勤務,維護社會治安。	於本局 109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期間,各區大隊均配合所屬分局勤務規劃協勤,服勤時間自深夜 23 時至隔日凌晨 3 時。	
	3. 辦理福利濟助	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事宜。	本局 109 年度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規定,辦理義警人員申請各類福利濟助案件 203 件,計核發 77 萬 6,900 元。	
	<二>補助民防團隊 1. 編組、訓練	(1) 依據任務需要及工作特性,成立臺北市民防大隊及各分局轄區民防大隊、各種任務隊、各區民防團、里民防分團、疏散避難宣慰隊、災民收容救濟站及防護團、聯合防護團等團隊編組,按照規定落實異動管理。	本局依據任務需要及工作特性,成立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義勇交通警察大隊、社會局、衛生局、環境保護局、工務局、民政局(各區公所、里)、防護團及聯合防護團等民防團隊編組,按照規定落實異動管理。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每年定期舉辦常年訓練及民防新進人員基本訓練。	本局 109 年度民防大隊常年訓練於 8 月 12 日起至 11 月 20 日止施訓，參訓人數計 3,172 人。	
		(3) 汰舊換新各項裝備配件。	本局 109 年度預算編列民防大隊協勤人員服裝、皮鞋、反光雨衣等採購案，均順利完成採購作業並發放至各民防大隊。	
	2. 協助警察維護治安	(1) 平時協助警察維護治安，視需要編排巡邏、臨檢及守望等勤務。	本局視需要編排民防人員協助巡邏、臨檢及守望等維護治安勤務，109 年度協勤計 54,537 人次，協助查獲刑事案件 4 件、4 人，提供治安情報 5 件、5 人。	
		(2) 遇重要節日或發生重大治安事故時，得變更勤務執行協勤任務。	配合本局「109 年加強重要節日安全維護工作實施計畫」，民防人員於 109 年 1 月 16 日 22 時起至 1 月 30 日 24 時止，為期 15 日，協助本局執行治安維護工作；配合本局「109 年度全民防衛(萬安 43 號)演習民防(警政)執行計畫」，民防人員協助執行「全民防空疏散演練」任務。	
	3. 辦理福利濟助	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事宜。	本局依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實施要點」規定，109 年度辦理幹部、隊員傷亡醫恤福利濟助申請案件計 225 件，共計核發 110 萬 8 仟 700 元。	
	<三>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強化協勤民力組織功能	(1) 擴大運用交通義勇警察協助交通維護。	擴大運用義交協助警察於交通尖峰時段，參與市區重要幹道、路口指揮疏導交通，有效紓解交通壅塞狀況。109 年出勤常態、臨時及委外勤務共計 98 萬 7,178 小時，平均每人、每月協勤時數達 105.69 小時。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2) 賡續編組運用義交愛心導護隊,保障學童通學安全。	義交大隊愛心導護隊現有人數 1,881 人,依照本市行政區編組 12 個區分隊,全市共 153 所國民小學(含補校、籌備處及附屬小學),計 131 所國民小學以學校為單位,設 1 小隊置小隊長 1 人,由愛心導護隊協助維護各校學童上、下學時段交通安全。	
		(3) 運用義交人員協助查報路況,機先疏處,促進行車順暢。	義交人員配合本局交通疏導勤務規劃,協助交通疏導、禮讓行人優先通行、保持路口淨空,維持車流順暢;另協助交通設施故障、交通路況通報,機先疏處,有效促進行車順暢。	
四、營建工程	營建工程	興(改)建本局暨所屬各基層單位計刑事警察大隊、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等4處辦公廳舍。	①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本案於 107 年 6 月 1 日開工,現施作結構工程及水電工程。 ② 刑事警察大隊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建築工程於 105 年 10 月 1 日開工、水電工程於 106 年 9 月 1 日開工、空調工程於 106 年 9 月 15 日開工,目前已完成結構體工程,現施作裝修工程及水電工程。 ③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本案與消防局關渡分隊合署興建,由消防局主政,並配合消防局編列相關預算,現為初步規劃設計階段中。 ④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由新建工程處代辦興建,本案建築工程於 106 年 4 月 5 日開工,109 年 3 月 9 日竣工,水電空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總 說 明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重要計畫項目	實施內容	辦理情形	
			已完成或未完成之說明	因應改善措施
			調工程於 106 年 10 月 23 日開工，109 年 5 月 12 日竣工，109 年 12 月 18 日辦理落成啟用典禮。	
五、交通及運輸設備	充實汰換、警用執法應勤裝備及器材	本局109年度預計汰換逾使用年份各式警用汽車計63輛、警用機車計343輛，預算金額為新臺幣8,996萬4,000元整，其中汰換巡邏車40輛、偵防車12輛、工程車4輛、廂式勤務車2輛、小型警備車4輛、大型警備車(21人座)1輛及巡邏機車343輛。	已依計畫內容執行完竣；另增購電動巡邏機車30輛。	
六、其他設備	其他設備	(1)購置資訊設備。	已依計畫內容執行完竣。	
		(2)購置辦公、鑑識及執勤設備等。	除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因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外，餘已依計畫內容執行完竣。	
七、第一預備金	第一預備金	依預算法第22條規定編列本局主管第一預備金並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動支。	依預算法第64條規定動支2,420萬6,211元。	

四、其他重要說明

109 年度公民提案參與式預算項目預、決算情形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項目	預算數			決算數				決算數占預算數之比率 (2)/(1)*100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實現累計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2)	
北市警政 APP 維護費(含會議資料管理系統)	405,274	84,226	489,500	489,500	0	0	489,500	100.00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合計	26,261,000	-	26,261,000
				經費門總計	26,261,000	-	26,261,000
				經常門合計	26,261,000	-	26,261,000
02				041100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	-	-
	065			04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	-	-
		01		0411230010 罰金罰鍰及怠金	-	-	-
			01	04112300101 罰金罰鍰	-	-	-
			03	04112300300 賠償收入	-	-	-
			01	04112300301 一般賠償收入	-	-	-
03				0511000000 規費收入	10,709,000	-	10,709,000
	066			05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0,709,000	-	10,709,000
		01		05112300100 行政規費收入	10,259,000	-	10,259,000
			01	05112300102 證照費	10,259,000	-	10,259,000
			02	05112300300 使用規費收入	450,000	-	450,000
			01	05112300303 資料使用費	-	-	-
			02	05112300306 場地設施使用費	450,000	-	450,000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28,087,786	10,225,166	-	38,312,952	12,051,952	145.89%
28,087,786	10,225,166	-	38,312,952	12,051,952	145.89%
28,087,786	10,225,166	-	38,312,952	12,051,952	145.89%
673,608	6,622,651	-	7,296,259	7,296,259	-
673,608	6,622,651	-	7,296,259	7,296,259	-
94,000	6,622,651	-	6,716,651	6,716,651	-
94,000	6,622,651	-	6,716,651	6,716,651	-
579,608	-	-	579,608	579,608	-
579,608	-	-	579,608	579,608	-
12,461,844	-	-	12,461,844	1,752,844	116.37%
12,461,844	-	-	12,461,844	1,752,844	116.37%
11,291,535	-	-	11,291,535	1,032,535	110.06%
11,291,535	-	-	11,291,535	1,032,535	110.06%
1,170,309	-	-	1,170,309	720,309	260.07%
44	-	-	44	44	-
1,170,265	-	-	1,170,265	720,265	260.06%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入來源

中華民國

經常門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4				0711000000 財產收入	14,248,000	-	14,248,000
	069			07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4,248,000	-	14,248,000
		01		0711230010 財產孳息	11,784,000	-	11,784,000
			01	0711230011 利息收入	-	-	-
			02	07112300103 租金收入	11,784,000	-	11,784,000
		02		0711230050 廢舊物資售價	2,464,000	-	2,464,000
			01	07112300501 廢舊物資售價	2,464,000	-	2,464,000
08				1211000000 其他收入	1,304,000	-	1,304,000
	066			12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1,304,000	-	1,304,000
		01		1211230020 雜項收入	1,304,000	-	1,304,000
			01	12112300201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	-	-
			02	12112300210 其他雜項收入	1,304,000	-	1,304,000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占預 算數之比率 (2)/(1)%
實現數	應收數	保留數	合 計 (2)		
11,516,512	3,602,515	-	15,119,027	871,027	106.11%
11,516,512	3,602,515	-	15,119,027	871,027	106.11%
9,805,743	3,602,515	-	13,408,258	1,624,258	113.78%
-	113,970	-	113,970	113,970	-
9,805,743	3,488,545	-	13,294,288	1,510,288	112.82%
1,710,769	-	-	1,710,769	-753,231	69.43%
1,710,769	-	-	1,710,769	-753,231	69.43%
3,435,822	-	-	3,435,822	2,131,822	263.48%
3,435,822	-	-	3,435,822	2,131,822	263.48%
3,435,822	-	-	3,435,822	2,131,822	263.48%
2,054,047	-	-	2,054,047	2,054,047	-
1,381,775	-	-	1,381,775	77,775	105.96%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合計	3,049,767,235	13,172,354	3,062,939,589
11				001100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2,878,426,000	13,172,354	2,891,598,354
	001			001123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2,878,426,000	13,172,354	2,891,598,354
				經常門合計	1,608,662,000	-19,675,261	1,588,986,739
				資本門合計	1,269,764,000	32,847,615	1,302,611,615
		01		38112300100 一般行政	960,296,000	4,378,870	964,674,870
			01	38112300101 行政管理	960,296,000	4,378,870	964,674,870
				100000人事費	784,434,000	-	784,434,000
				200000業務費	173,762,000	4,239,800	178,001,800
				400000獎補助費	2,100,000	139,070	2,239,070
		02		38112300200 警政業務	463,896,000	152,080	464,048,080
			01	38112300202 警察勤務	463,896,000	152,080	464,048,080
				200000業務費	438,357,000	152,080	438,509,080
				400000獎補助費	25,539,000	-	25,539,000
		03		38112300400 補助團隊	155,970,000	-	155,970,000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2,656,216,166	-	302,162,353	2,958,378,519	-104,561,070	96.59%	
2,484,874,931	-	302,162,353	2,787,037,284	-104,561,070	96.38%	
2,484,874,931	-	302,162,353	2,787,037,284	-104,561,070	96.38%	
1,465,187,558	-	39,392,903	1,504,580,461	-84,406,278	94.69%	
1,019,687,373	-	262,769,450	1,282,456,823	-20,154,792	98.45%	
910,705,737	-	3,907,656	914,613,393	-50,061,477	94.81%	
910,705,737	-	3,907,656	914,613,393	-50,061,477	94.81%	
749,934,053	-	-	749,934,053	-34,499,947	95.6%	
159,018,176	-	3,907,656	162,925,832	-15,075,968	91.53%	預算增減數
1,753,508	-	-	1,753,508	-485,562	78.31%	4,239,800元=第一預備金4,239,800元
413,292,447	-	29,075,202	442,367,649	-21,680,431	95.33%	預算增減數139,070元=第一預備金139,070元
413,292,447	-	29,075,202	442,367,649	-21,680,431	95.33%	
389,950,947	-	29,075,202	419,026,149	-19,482,931	95.56%	預算增減數152,080元=第一預備金152,080元
23,341,500	-	-	23,341,500	-2,197,500	91.4%	
141,189,374	-	6,410,045	147,599,419	-8,370,581	94.63%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1)
			01	3811230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7,198,000	-	37,198,000
				400000獎補助費	37,198,000	-	37,198,000
			02	38112300412 補助民防團隊	23,272,000	-	23,272,000
				400000獎補助費	23,272,000	-	23,272,000
			03	38112300414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5,500,000	-	95,500,000
				400000獎補助費	95,500,000	-	95,500,000
		05		3811230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1,269,764,000	32,847,615	1,302,611,615
			01	38112309002 營建工程*	1,090,437,000	9,884,942	1,100,321,942
				300000設備及投資*	1,090,437,000	9,884,942	1,100,321,942
			02	3811230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89,964,000	-	89,964,000
				300000設備及投資*	89,964,000	-	89,964,000
			03	38112309004 其他設備*	89,363,000	22,962,673	112,325,673
				300000設備及投資*	89,363,000	22,962,673	112,325,673
		06		38112309800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4,206,211	4,293,789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 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29,412,130	-	3,652,461	33,064,591	-4,133,409	88.89%	
29,412,130	-	3,652,461	33,064,591	-4,133,409	88.89%	
18,241,814	-	2,757,584	20,999,398	-2,272,602	90.23%	
18,241,814	-	2,757,584	20,999,398	-2,272,602	90.23%	
93,535,430	-	-	93,535,430	-1,964,570	97.94%	
93,535,430	-	-	93,535,430	-1,964,570	97.94%	
1,019,687,373	-	262,769,450	1,282,456,823	-20,154,792	98.45%	
846,902,845	-	248,006,820	1,094,909,665	-5,412,277	99.51%	
846,902,845	-	248,006,820	1,094,909,665	-5,412,277	99.51%	預算增減數 9,884,942元=第一 預備金9,884,942元
81,518,699	-	-	81,518,699	-8,445,301	90.61%	
81,518,699	-	-	81,518,699	-8,445,301	90.61%	
91,265,829	-	14,762,630	106,028,459	-6,297,214	94.39%	
91,265,829	-	14,762,630	106,028,459	-6,297,214	94.39%	預算增減數 22,962,673元=追加 減預算數 20,160,000元+第一 預備金2,802,673元
-	-	-	-	-4,293,789	-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機關

中華民國

經資門併計

科目				預算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原預算數	預算增減數	合計 (1)
			01	38112309801 第一預備金	28,500,000	-24,206,211	4,293,789
				600000預備金	28,500,000	-24,206,211	4,293,789
26				00700000000 統籌支撥科目	171,341,235	-	171,341,235
	001			0070a0200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60,953,960	-	160,953,960
		01		7670a02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60,953,960	-	160,953,960
			01	7670a0201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60,953,960	-	160,953,960
				100000人事費	160,665,160	-	160,665,160
				400000獎補助費	288,800	-	288,800
	002			0070a0300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0,387,275	-	10,387,275
		01		8970a0302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0,387,275	-	10,387,275
			01	8970a030201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0,387,275	-	10,387,275
				100000人事費	8,621,839	-	8,621,839
				200000業務費	1,765,436	-	1,765,436

局(局本部)
別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決 算 數				比 較 增減數 (3)=(2)-(1)	決算數 占預算 數之比 率 (2)/(1) %	說明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 計 (2)			
-	-	-	-	-4,293,789	-	
-	-	-	-	-4,293,789	-	預算增減數- 24,206,211元=第一 預備金-24,206,211 元
171,341,235	-	-	171,341,235	-	100%	
160,953,960	-	-	160,953,960	-	100%	
160,953,960	-	-	160,953,960	-	100%	
160,953,960	-	-	160,953,960	-	100%	
160,665,160	-	-	160,665,160	-	100%	
288,800	-	-	288,800	-	100%	
10,387,275	-	-	10,387,275	-	100%	
10,387,275	-	-	10,387,275	-	100%	
10,387,275	-	-	10,387,275	-	100%	
8,621,839	-	-	8,621,839	-	100%	
1,765,436	-	-	1,765,436	-	100%	

臺北市政府警察
以前年度歲入來

經常門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 稱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應 收 數	保 留 數
106					經資門總計	1,265,000	-	50,000	-
					經常門合計	1,265,000	-	50,000	-
					106年度小計	1,225,000	-	10,000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	10,000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10,000	-	10,000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	-	10,000	-
			01		罰金罰鍰	10,000	-	10,000	-
	06				財產收入	1,215,000	-	-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1,215,000	-	-	-
			01		財產孳息	1,215,000	-	-	-
			04		地租	1,215,000	-	-	-
107					107年度小計	10,000	-	10,000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	10,000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10,000	-	10,000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	-	10,000	-
			01		罰金罰鍰	10,000	-	10,000	-
108					108年度小計	30,000	-	30,000	-
	03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	30,000	-
		230			臺北市警察局長	30,000	-	30,000	-
			01		罰金罰鍰及息金	30,000	-	30,000	-
			01		罰金罰鍰	30,000	-	30,000	-

臺北市府警察

以前年度歲出機關

經資門併計

中華民國

年度別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本 年 度 減 免 (註 銷) 數		
	款	項	目	節	名稱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327,050,817	-	5,717,077
					經資門總計		327,050,817	-	5,717,077
					經常門合計		45,682,953	-	3,380,711
					資本門合計		281,367,864	-	2,336,366
102	11	230	83	02	102年度小計		33,934	-	-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33,934	-	-
					臺北市府警察局		33,934	-	-
					建築及設備		33,934	-	-
					營建工程*		33,934	-	-
					設備及投資*		33,934	-	-
103	11	230	83	02	103年度小計		406,864	-	-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406,864	-	-
					臺北市府警察局		406,864	-	-
					建築及設備		406,864	-	-
					營建工程*		406,864	-	-
					設備及投資*		406,864	-	-
104	11	230	83	02	104年度小計		1,085,000	-	85,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1,085,000	-	85,000
					臺北市府警察局		1,085,000	-	85,000
					建築及設備		1,085,000	-	85,000
					營建工程*		1,085,000	-	85,000
					設備及投資*		1,085,000	-	85,000
105	11	230	83	02	105年度小計		19,112,101	-	-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19,112,101	-	-
					臺北市府警察局		19,112,101	-	-
					建築及設備		19,112,101	-	-
					營建工程*		19,112,101	-	-
					設備及投資*		19,112,101	-	-
106	11	230	83	02	106年度小計		13,477,941	-	144,280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13,477,941	-	144,280
					臺北市府警察局		13,477,941	-	144,280
					建築及設備		13,477,941	-	144,280
					營建工程*		13,477,941	-	144,280
					設備及投資*		13,477,941	-	144,280
107	11	230	01	01	107年度小計		23,890,842	-	1,633,857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23,890,842	-	1,633,857
					臺北市府警察局		23,890,842	-	1,633,857
					一般行政		825,000	-	-
					行政管理		825,000	-	-
					業務費		825,000	-	-
					建築及設備		23,065,842	-	1,633,857
					營建工程*		23,065,842	-	1,633,857
					設備及投資*		23,065,842	-	1,633,857
108	11	230	01	01	108年度小計		269,044,135	-	3,853,940
					臺北市府警察局主管		269,044,135	-	3,853,940
					臺北市府警察局		269,044,135	-	3,853,940
					一般行政		15,288,112	-	-
					行政管理		15,288,112	-	-
					業務費		15,288,112	-	-
					警政業務		29,569,841	-	3,380,711
					警察勤務		29,569,841	-	3,380,711
					業務費		29,569,841	-	3,380,711
					一般建築及設備		224,186,182	-	473,229
					營建工程*		214,306,182	-	473,229
					設備及投資*		214,306,182	-	473,229
					其他設備*		9,880,000	-	-
					設備及投資*		9,880,000	-	-

局(局本部)

別轉入數決算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本 年 度 實 現 數		本 年 度 調 整 數		本 年 度 未 結 清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	281,180,172	-	-	-	40,153,568
-	281,180,172	-	-	-	40,153,568
-	41,707,465	-	-	-	594,777
-	239,472,707	-	-	-	39,558,791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33,93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406,864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000,000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19,112,101	-	-	-	-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6,492,642	-	-	-	6,841,019
-	22,115,584	-	-	-	141,401
-	22,115,584	-	-	-	141,401
-	22,115,584	-	-	-	141,401
-	825,000	-	-	-	-
-	825,000	-	-	-	-
-	825,000	-	-	-	-
-	21,290,584	-	-	-	141,401
-	21,290,584	-	-	-	141,401
-	21,290,584	-	-	-	141,401
-	232,019,047	-	-	-	33,171,148
-	232,019,047	-	-	-	33,171,148
-	232,019,047	-	-	-	33,171,148
-	14,693,335	-	-	-	594,777
-	14,693,335	-	-	-	594,777
-	14,693,335	-	-	-	594,777
-	26,189,130	-	-	-	-
-	26,189,130	-	-	-	-
-	26,189,130	-	-	-	-
-	191,136,582	-	-	-	32,576,371
-	181,256,582	-	-	-	32,576,371
-	181,256,582	-	-	-	32,576,371
-	9,880,000	-	-	-	-
-	9,880,000	-	-	-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科目名稱	本年度	上年度
資產	305,444,271	231,270,538	負債	41,629,321	75,158,655
流動資產	305,444,271	231,270,538	流動負債	41,629,321	75,158,655
專戶存款	34,787,902	40,845,945	其他應付款	6,841,019	34,115,840
應收帳款	11,116,166	1,265,000	存入保證金	15,106,955	18,500,872
其他應收款	0	800,000	應付代收款	11,499,121	14,766,490
暫付款	400	196,870	應付保管款	8,182,226	7,775,453
預付款	250,791,096	187,581,742	淨資產	263,814,950	156,111,883
預付其他基金款	8,748,707	580,981	資產負債淨額	263,814,950	156,111,883
			資產負債淨額	263,814,950	156,111,883
合 計	305,444,271	231,270,538	合 計	305,444,271	231,270,538
附 註			附 註		
保管有價證券	-	-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
保管品	-	-	應付保管品	-	-
保證品	307,310,610	99,660,321	應付保證品	307,310,610	99,660,321
債權憑證	18	15			
待抵銷債權憑證	-18	-15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資本資產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固定資產	42,950,975,040	42,474,131,931	資本資產總額	43,015,233,973	42,518,751,842
土地	39,112,664,505	38,742,530,904	資本資產總額	43,015,233,973	42,518,751,842
土地改良物	2,086,749	2,737,029			
房屋建築及設備	3,732,624,244	3,494,143,403			
機械及設備	63,687,375	130,686,79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2,333,689	94,403,984			
雜項設備	6,597,793	9,629,820			
租賃資產	980,685				
無形資產	64,258,933	44,619,911			
無形資產	64,258,933	44,619,911			
合 計	43,015,233,973	42,518,751,842	合 計	43,015,233,973	42,518,751,842

備註：

1. 機械及設備會計帳列63,687,375元，與財產分類統計表帳列64,668,060元，差異計980,685元，係因財產帳內含租賃資產所致。
2. 無形資產帳列64,258,933元未列入財產管理系統財產目錄。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長期負債表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科 目 名 稱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長期負債總額	29,391,204		其他長期負債	29,391,204	
長期負債總額	29,391,204		應付租賃款	29,391,204	
長期負債總額	29,391,204		應付租賃款	29,391,204	
合 計	29,391,204	-	合 計	29,391,204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收項	
一、上期結存	40,845,945
1. 專戶存款	40,845,945
2. 各機關現金	
3. 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二、本期收入	3,032,150,602
1. 本年度歲入	38,312,952
(1) 實現數	28,087,786
(2) 應收數	10,225,166
(3) 保留數	
2. 歲入應收數	-9,851,166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324,000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50,000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應收數(-)	-10,225,166
3. 歲入保留數	
(1) 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 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 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 審修淨(增)減數	
(5) 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4. 應收稅款淨(增)減數	
5. 應收票據淨(增)減數	
6. 應收剔除經費淨(增)減數	
7. 其他應收款淨(增)減數	800,000
(1) 本年度歲出賸餘已撥待繳庫數(-)	
(2) 以前年度應付及保留數已撥註銷待繳庫數(-)	-190,631
(3) 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數	990,631
(4) 註銷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5) 審修增列以前年度歲出賸餘待繳庫數(-)	
8. 暫收款淨增(減)數	
9. 預收款淨增(減)數	
10. 預收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11. 預收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12. 存入保證金淨增(減)數	-3,393,917
13. 應付代收款淨增(減)數	-3,267,369
14. 應付保管款淨增(減)數	406,773
15. 遞延收入淨增(減)數	
16. 其他流動負債淨增(減)數	
17. 公庫撥入數	3,008,964,04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1)本年度歲出撥款	2,877,166,389
(2)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31,797,660
(3)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款	
(4)退還以前年度預收繳庫款	
(5)收回以前年度歲出撥款(-)	
18. 資產負債淨額淨增(減)數	179,280
(1)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實現數	
(2)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實現數	
(3)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4)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5)審修淨增(減)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6)審修淨減(增)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7)審修增列應收剔除經費	
(8)退還以前年度歲入繳庫數(-)	
(9)增列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0)註銷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	
(11)註銷以前年度歲入應收數(-)	-50,000
(12)註銷以前年度歲入保留數(-)	
(13)註銷以前年度歲出應付數	
(14)註銷以前年度歲出保留數	229,280
(15)註銷以前年度已撥款數(-)	
(16)註銷應收剔除經費(-)	
(17)註銷存出保證金(-)	
(18)註銷材料(-)	
(19)補列存出保證金	
(20)補列材料	
收 項 總 計	3,072,996,547
付項	
一、本期支出	3,038,208,645
1. 本年度歲出	2,958,378,519
(1)實現數	2,656,216,166
(2)應付數	
(3)保留數	302,162,353
2. 歲出應付數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3)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審修淨(增)減數	
(5)本年度新增應付數(-)	
3. 歲出保留數	-20,752,901
(1)以前年度轉入實現數	281,180,17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現金出納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目 及 摘 要	金 額
(2)以前年度轉入註銷數	229,280
(3)以前年度轉入調整數	
(4)審修淨(增)減數	
(5)本年度新增保留數(-)	-302,162,353
4.材料淨增(減)數	
5.暫付款淨增(減)數	-196,470
6.預付款淨增(減)數	63,209,354
7.預付其他基金款淨增(減)數	8,167,726
8.預付其他政府款淨增(減)數	
9.存出保證金淨增(減)數	
10.抵繳收入實物淨增(減)數	
11.繳付公庫數	29,402,417
(1)本年度歲入繳庫	28,087,786
(2)以前年度歲入繳庫	324,000
(3)以前年度歲入待收繳數繳庫	
(4)本年度預收款繳庫	
(5)應收剔除經費繳庫	
(6)以前年度歲出賸餘繳庫	990,631
二、本期結存	34,787,902
1.專戶存款	34,787,902
2.各機關現金	
3.各機關現金-在途現金	
付 項 總 計	3,072,996,547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專戶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103專戶存款	-	34,787,902	
			110103001納入集中支付	26,259,153	-	
			110103002一般銀行存款	8,182,226	-	
			110103003代扣繳專戶	93,355	-	
			11010301納入集中支付	253,168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收帳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303應收帳款	-	11,116,166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暫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701暫付款	-	400	
			110701002應付代收款	400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預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10901預付款	-	250,791,096	
			110901001歲出(保留)計畫(委辦)	171,429,741	-	
			110901009歲出(保留)計畫(其他)	79,361,355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預付其他基金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11001預付其他基金款	-	8,748,707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其他應付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0399其他應付款	-	6,841,01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存入保證金)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1201存入保證金	-	15,106,955	
			211201002履約保證金	5,473,455	-	
			211201003差額保證金	63,143	-	
			211201004保固保證金	9,317,189	-	
			21120101保證金	253,168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付代收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1301應付代收款	-	11,499,121	
			211301002健保費	1,570	-	
			211301003公保費	54,338	-	
			211301004勞保費	5	-	
			211301006勞工退休金(新制)	144	-	
			211301007代辦經費	125,580	-	
			211301008各項費款	37,298	-	
			211301019其他	3,388,583	-	
			211301023署撥補助費、獎金	6,363,298	-	
			211301024其他補助費、獎金	713,056	-	
			211301026擴大臨檢經費	38,170	-	
			211301028社會治安	70,200	-	
			211301031基層員警工作績優獎勵金	681,300	-	
			211301032退休人員保險費	25,579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付保管款)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11401應付保管款	-	8,182,226	
			211401001離職儲金	8,182,226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保證品)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90301保證品	-	307,310,61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應付保證品)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290301應付保證品	-	307,310,610	
			290301001有價證券	967,400	-	
			290301002保證書	306,343,210	-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債權憑證)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要	金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計	合計	
			190401債權憑證	-	1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平衡表科目明細表(待抵銷債權憑証)

中華民國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元

日期			摘 要	金 額		備註
年	月	日		小 計	合 計	
			190501待抵銷債權憑証	-	18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資本資產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目	取得成本 (1)	以前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 (2)	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		本年度累計折舊(耗)/長期投資評價變動數 (5)	期末帳面金額 (6)=(1)+(2)+(3)-(4)+(5)
			增加數 (3)	減少數 (4)		
長期投資	0	0	0	0	0	0
土地	38,742,530,904	0	868,563,597	498,429,996	0	39,112,664,505
土地改良物	10,879,285	-8,142,256	0	0	-650,280	2,086,749
房屋建築及設備	5,175,084,521	-1,680,941,118	417,585,815	190,526,294	11,421,320	3,732,624,244
機械及設備	397,727,487	-267,040,696	24,834,307	78,175,679	-13,658,044	63,687,375
交通及運輸設備	187,819,450	-93,415,466	118,636,140	174,814,938	-5,891,497	32,333,689
雜項設備	121,101,927	-111,472,107	5,643,044	7,320,888	-1,354,183	6,597,793
收藏品及傳承資產	0	0	0	0	0	0
權利	0	0	0	0	0	0
小計	44,635,143,574	-2,161,011,643	1,435,262,903	949,267,795	-10,132,684	42,949,994,355
租賃資產	0	0	33,758,620	32,708,770	-69,165	980,685
租賃權益改良	0	0	0	0	0	0
購建中固定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固定資產	0	0	0	0	0	0
遞耗資產	0	0	0	0	0	0
電腦軟體	44,619,911	0	36,244,089	16,605,067	0	64,258,933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無形資產	0	0	0	0	0	0
其他資本資產	0	0	0	0	0	0
小計	44,619,911	0	70,002,709	49,313,837	-69,165	65,239,618
合計	44,679,763,485	-2,161,011,643	1,505,265,612	998,581,632	-10,201,849	43,015,233,973

備註：

- 一、本年度資本資產成本變動「增加數」1,505,265,612元=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74,803,132元+其他依財產規制移入、受贈等增加金額1,330,462,480元。
- 二、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259,160,080元=本年度預算執行金額1,019,687,373元+以前年度保留預算執行金額239,472,707元。
- 三、預算採購增加金額174,803,132元，較設備及投資預算執行增加金額1,259,160,080元差異，主要係：
 1. 時間性差異-1,877,268元。
 2. 未達登載財產標準5,154,419元。
 3. 其他1,081,079,797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長期負債變動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舉債數 (1)	未攤銷溢(折)價 (2)	本年度增加數		本年度減少數		本年度攤銷數 (7)	期末帳面金額 (8)=(1)+(2)+(3)+(4)-(5)-(6)+(7)
			舉債數 (3)	溢(折)價 (4)	舉債數 (5)	未攤銷溢(折)價 (6)		
一、公債	-	-	-	-	-	-	-	-
二、借款	-	-	-	-	-	-	-	-
三、應付租賃款	-	-	33,996,704	-	4,605,500	-	-	29,391,204
四、負債準備	-	-	-	-	-	-	-	-

臺北市政府警察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項 目	收入 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收入合計	28,411,786	0	0	0
本年度收入	28,087,786	0	0	0
04010100 罰金罰鍰	94,000	0	0	0
04030100 一般賠償收入	579,608	0	0	0
05010200 證照費	11,291,535	0	0	0
05030300 資料使用費	44	0	0	0
05030600 場地設施使用費	1,170,265	0	0	0
07010300 租金收入	9,805,743	0	0	0
07050100 廢舊物資售價	1,710,769	0	0	0
12020100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54,047	0	0	0
12021000 其他雜項收入	1,381,775	0	0	0
以前年度收入	324,000	0	0	0
一、以前年度應收(保留)數	324,000	0	0	0
106年度 06010400 地租	324,000	0	0	0
二、以前年度收入納庫款	0	0	0	0
三、收回以前年度支出賸餘款	0	0	0	0
1. 以前年度已撥繳之暫付、預付款支用 收回	0	0	0	0
2.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實現數	0	0	0	0

局(局本部)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項		繳付公庫數 (9)=(1)-(2)+ (3)+(4)+(5)+ (6)+(7)+(8)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990,631	0	0	29,402,417
0	0	0	0	28,087,786
0	0	0	0	94,000
0	0	0	0	579,608
0	0	0	0	11,291,535
0	0	0	0	44
0	0	0	0	1,170,265
0	0	0	0	9,805,743
0	0	0	0	1,710,769
0	0	0	0	2,054,047
0	0	0	0	1,381,775
0	990,631	0	0	1,314,631
0	0	0	0	324,000
0	0	0	0	324,000
0	0	0	0	0
0	990,631	0	0	990,631
0	800,000	0	0	800,000
0	0	0	0	0

臺北市政府警察
收入實現數與繳

中華民國

項 目	收入 實現數 (1)	減項： 收入待納庫數 (2)	加	
			以前年度 待納庫繳庫數 (3)	以 前 年 度 材 料 (4)
3.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應付數-已撥款	0	0	0	0
4. 審計機關修正減列支出保留數-已撥款	0	0	0	0
5. 保留數、應付款-已撥款部分收回不再 繼續支用	0	0	0	0
6.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存出保證金	0	0	0	0
7. 收回以前年度撥款之零用金	0	0	0	0
8. 領用以前年度撥款之材料	0	0	0	0
四、收回剔除經費	0	0	0	0

局(局本部)

付公庫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撥款於本年度繳還數		項		繳付公庫數 (9)=(1)-(2)+ (3)+(4)+(5)+ (6)+(7)+(8)
存出保證金 (5)	其他應收款 (6)	預收款 (7)	剔除經費 (8)	
0	0	0	0	0
0	0	0	0	0
0	190,631	0	0	190,631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臺北市政府警察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項 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支出合計	2,937,396,338	227,199,469	0	0
本年度支出	2,656,216,166	220,950,223	0	0
一、本年度經費	2,484,874,931	220,950,223	0	0
0138010100 行政管理	910,705,737	0	0	0
0138020200 警察勤務	413,292,447	0	0	0
013804100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29,412,130	0	0	0
0138041200 補助民防團隊	18,241,814	0	0	0
0138041400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93,535,430	0	0	0
0138900200* 營建工程	846,902,845	220,950,223	0	0
0138900300* 交通及運輸設備	81,518,699	0	0	0
0138900400* 其他設備	91,265,829	0	0	0
二、統籌科目	171,341,235	0	0	0
067601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60,953,960	0	0	0
09890201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10,387,275	0	0	0
以前年度支出	281,180,172	6,249,246	0	0
一、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	281,180,172	6,249,246	0	0

局(局本部)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 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 +(3)+(4)+(5) +(6)-(7)	歲出應付、保留數 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155,631,758	3,008,964,049	82,776,118
0	0	0	2,877,166,389	81,212,130
0	0	0	2,705,825,154	81,212,130
0	0	0	910,705,737	3,907,656
0	0	0	413,292,447	29,075,202
0	0	0	29,412,130	3,652,461
0	0	0	18,241,814	2,757,584
0	0	0	93,535,430	0
0	0	0	1,067,853,068	27,056,597
0	0	0	81,518,699	0
0	0	0	91,265,829	14,762,630
0	0	0	171,341,235	0
0	0	0	160,953,960	0
0	0	0	10,387,275	0
0	0	155,631,758	131,797,660	1,563,988
0	0	155,631,758	131,797,660	1,563,988

臺北市政府警察
支出實現數與公

中華民國

項 目	支出實現數 (1)	加		
		預付款 (2)	材料 (3)	存出保證金 (4)
102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33,934	0	0	0
103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406,864	0	0	0
104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1,000,000	0	0	0
105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19,112,101	0	0	0
106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6,492,642	2,761,743	0	0
107年度 0777010100 行政管理	825,000	0	0	0
107年度 0777830200* 營建工程	21,290,584	0	0	0
108年度 0139010100 行政管理	14,693,335	0	0	0
108年度 0139020200 警察勤務	26,189,130	0	0	0
108年度 0139900200* 營建工程	181,256,582	3,487,503	0	0
108年度 0139900400* 其他設備	9,880,000	0	0	0
二、退還以前年度收入數	0	0	0	0

局(局本部)

庫撥入數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		減項： 以前年度撥款於 本年度實現數 (7)	公庫撥入數 (8)=(1)+(2) +(3)+(4)+(5) +(6)-(7)	歲出應付、保留數 公庫未撥入數
退還收入(預收)款 (5)	其他應收款 (6)			
0	0	0	33,934	0
0	0	19,479	387,385	0
0	0	0	1,000,000	0
0	0	128,928	18,983,173	0
0	0	6,308,234	2,946,151	0
0	0	0	825,000	0
0	0	229,141	21,061,443	0
0	0	0	14,693,335	594,777
0	0	0	26,189,130	0
0	0	148,945,976	35,798,109	969,211
0	0	0	9,880,000	0
0	0	0	0	0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收入支出彙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科 目 名 稱	金 額		
	本 年 度 (1)	上 年 度 (2)	比 較 增 減 數 (3)=(1)-(2)
收入	3,047,277,001	2,985,649,538	61,627,463
公庫撥入數	3,008,964,049	2,896,829,200	112,134,849
罰款及賠償收入	7,296,259	17,597,119	-10,300,860
規費收入	12,461,844	12,753,979	-292,135
財產孳息收入	13,408,258	12,580,058	828,200
廢舊物資售價收入	1,710,769	4,316,849	-2,606,080
補助收入	-	39,554,185	-39,554,185
其他收入	3,435,822	2,018,148	1,417,674
支出	2,939,753,214	2,824,693,083	115,060,131
繳付公庫數	29,402,417	89,302,076	-59,899,659
人事支出	919,221,052	907,076,758	12,144,294
業務支出	592,442,024	627,078,070	-34,636,046
增購財產支出	1,232,114,539	1,020,348,683	211,765,856
補助社會保險及其他福利費用	64,800	57,600	7,200
其他獎補捐助	166,508,382	180,829,896	-14,321,514
收支餘絀	107,523,787	160,956,455	-53,432,668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 計
01				001100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主管	749,934,053	581,951,981	172,694,427	-	1,504,580,461
	001			00112300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	749,934,053	581,951,981	172,694,427	-	1,504,580,461
		01		381123001380100 一般行政	749,934,053	159,018,176	1,753,508	-	910,705,737
			01	381123001380101 行政管理	749,934,053	159,018,176	1,753,508	-	910,705,737
			02	381123001380200 警政業務	-	389,950,947	23,341,500	-	413,292,447
			01	381123001380202 警察勤務	-	389,950,947	23,341,500	-	413,292,447
			03	381123001380400 補助團隊	-	-	141,189,374	-	141,189,374
			01	38112300138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29,412,130	-	29,412,130
			02	381123001380412 補助民防團隊	-	-	18,241,814	-	18,241,814
			03	381123001380414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	-	93,535,430	-	93,535,430
			04	3811230013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
			01	381123001389002 營建工程	-	-	-	-	-
			02	381123001389003 交通及運輸設備	-	-	-	-	-
			03	381123001389004 其他設備	-	-	-	-	-
				小計	749,934,053	548,969,123	166,284,382	-	1,465,187,558
				保留數					
		01		381123001380100 一般行政	-	3,907,656	-	-	3,907,656
			01	381123001380101 行政管理	-	3,907,656	-	-	3,907,656
			02	381123001380200 警政業務	-	29,075,202	-	-	29,075,202
			01	381123001380202 警察勤務	-	29,075,202	-	-	29,075,202
			03	381123001380400 補助團隊	-	-	6,410,045	-	6,410,045
			01	381123001380410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	-	3,652,461	-	3,652,461
			02	381123001380412 補助民防團隊	-	-	2,757,584	-	2,757,584
			04	381123001389000 一般建築及設備	-	-	-	-	-

局(局本部)
科目分析表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	-	1,282,456,823	-	1,282,456,823	2,787,037,284
-	-	1,282,456,823	-	1,282,456,823	2,787,037,284
-	-	-	-	-	910,705,737
-	-	-	-	-	910,705,737
-	-	-	-	-	413,292,447
-	-	-	-	-	413,292,447
-	-	-	-	-	141,189,374
-	-	-	-	-	29,412,130
-	-	-	-	-	18,241,814
-	-	-	-	-	93,535,430
-	-	1,019,687,373	-	1,019,687,373	1,019,687,373
-	-	846,902,845	-	846,902,845	846,902,845
-	-	81,518,699	-	81,518,699	81,518,699
-	-	91,265,829	-	91,265,829	91,265,829
-	-	1,019,687,373	-	1,019,687,373	2,484,874,931
-	-	-	-	-	3,907,656
-	-	-	-	-	3,907,656
-	-	-	-	-	29,075,202
-	-	-	-	-	29,075,202
-	-	-	-	-	6,410,045
-	-	-	-	-	3,652,461
-	-	-	-	-	2,757,584
-	-	262,769,450	-	262,769,450	262,769,450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用途別

中華民國

科 目				經 常 支 出					
款	項	目	節	名稱及編號	人事費	業務費	獎補助費	債務費	小 計
			01	381123001389002 營建工程	-	-	-	-	-
			02	381123001389004 其他設備	-	-	-	-	-
				保留小計	-	32,982,858	6,410,045	-	39,392,903
02				00700000000 統籌支撥科目	169,286,999	1,765,436	288,800	-	171,341,235
	001			0070a0200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60,665,160	-	288,800	-	160,953,960
		01		7670a020676010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60,665,160	-	288,800	-	160,953,960
			01	7670a0206760101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160,665,160	-	288,800	-	160,953,960
				小計	160,665,160	-	288,800	-	160,953,960
	002			0070a0300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8,621,839	1,765,436	-	-	10,387,275
		01		8970a030989020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8,621,839	1,765,436	-	-	10,387,275
			01	8970a0309890201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慰問金	8,621,839	1,765,436	-	-	10,387,275
				小計	8,621,839	1,765,436	-	-	10,387,275
				合 計	919,221,052	583,717,417	172,983,227	-	1,675,921,696

局(局本部)

科目分析表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人事費	業務費	設備及投資	獎補助費	小計	
-	-	248,006,820	-	248,006,820	248,006,820
-	-	14,762,630	-	14,762,630	14,762,630
-	-	262,769,450	-	262,769,450	302,162,353
-	-	-	-	-	171,341,235
-	-	-	-	-	160,953,960
-	-	-	-	-	160,953,960
-	-	-	-	-	160,953,960
-	-	-	-	-	160,953,960
-	-	-	-	-	10,387,275
-	-	-	-	-	10,387,275
-	-	-	-	-	10,387,275
-	-	-	-	-	10,387,275
-	-	1,282,456,823	-	1,282,456,823	2,958,378,51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各項補助款				退休金及撫卹金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60,953,960			160,953,960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160,953,960			160,953,960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統籌支撥科目支出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補助及慰問金				準備金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實現數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合計	10,387,275			10,387,275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10,387,275			10,387,275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管理	警察勤務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民防團隊
1000 人事費	749,934,053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32,832,70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415,18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624,862			
1030 獎金	116,664,787			
1035 其他給與	15,280,793			
1040 加班值班費	80,204,69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964,060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7,931,290			
1055 保險	41,015,685			
2000 業務費	159,018,176	389,950,947		
2003 教育訓練費	124,150	93,180		
2006 水電費	16,312,245	21,457,157		
2009 通訊費	16,079,986	235,260,682		
2012 土地租金	417,384			
2018 資訊服務費	26,688,926			
2024 稅捐及規費	3,971,921	434,788		
2027 保險費	351,981	1,364,592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71,368	4,014,480		
2039 委辦費	746,153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6,5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2051 物品	21,523,984	22,681,556		
2054 一般事務費	57,518,054	46,893,416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196,455	51,870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175,025	49,713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7,527,931	55,104,122		
2072 國內旅費	136,499	27,900		
2081 運費		2,490,991		
2093 特別費	1,176,114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3025 運輸設備費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0 獎補助費	1,753,508	23,341,500	29,412,130	18,241,81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23,217,000	29,412,130	18,241,814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085 獎勵及慰問	1,753,508	124,500		
小計	910,705,737	413,292,447	29,412,130	18,241,814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3,907,656	29,075,202		
2009 通訊費		25,380,968		
2054 一般事務費	3,907,656	542,692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51,542		
3000 設備及投資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行政管理	警察勤務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民防團隊
3035 雜項設備費				
4000 獎補助費			3,652,461	2,757,584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3,652,461	2,757,584
保留小計	3,907,656	29,075,202	3,652,461	2,757,584
合計	914,613,393	442,367,649	33,064,591	20,999,398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1000 人事費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1030 獎金				
1035 其他給與				
1040 加班值班費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1055 保險				
2000 業務費				
2003 教育訓練費				
2006 水電費				
2009 通訊費				
2012 土地租金				
2018 資訊服務費				
2024 稅捐及規費				
2027 保險費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2039 委辦費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51 物品				
2054 一般事務費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2072 國內旅費				
2081 運費				
2093 特別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846,902,845	81,518,699	91,265,829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28,695,088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8,207,757		
3025 運輸設備費			81,518,69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5,184,336
3035 雜項設備費				6,081,493
4000 獎補助費	93,535,430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93,535,430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4085 獎勵及慰問				
小計	93,535,430	846,902,845	81,518,699	91,265,829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2009 通訊費				
2054 一般事務費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000 設備及投資		248,006,820		14,762,63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0,180,42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87,826,4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營建工程	交通及運輸設備	其他設備
3035 雜項設備費				14,762,630
4000 獎補助費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保留小計		248,006,820		14,762,630
合計	93,535,430	1,094,909,665	81,518,699	106,028,45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合計
1000 人事費	160,665,160	8,621,839	919,221,052
1015 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32,832,704
1020 約聘僱人員待遇			2,415,180
1025 技工及工友待遇			21,624,862
1030 獎金	1,066,008		117,730,795
1035 其他給與		8,621,839	23,902,632
1040 加班值班費			80,204,692
1045 退休退職給付	159,599,152		161,563,212
1050 退休離職儲金			37,931,290
1055 保險			41,015,685
2000 業務費		1,765,436	550,734,559
2003 教育訓練費		345,418	562,748
2006 水電費			37,769,402
2009 通訊費			251,340,668
2012 土地租金			417,384
2018 資訊服務費			26,688,926
2024 稅捐及規費			4,406,709
2027 保險費			1,716,573
2036 按日按件計資酬金			6,085,848
2039 委辦費			746,153
2042 國際組織會費			6,500
2045 國內組織會費			20,000
2051 物品			44,205,540
2054 一般事務費		1,420,018	105,831,488
2063 房屋建築養護費			3,248,325
2066 車輛及辦公器具養護費			1,224,73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62,632,053
2072 國內旅費			164,399
2081 運費			2,490,991
2093 特別費			1,176,114
3000 設備及投資			1,019,687,373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828,695,088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18,207,757
3025 運輸設備費			81,518,699
3030 資訊軟硬體設備費			85,184,336
3035 雜項設備費			6,081,493
4000 獎補助費	288,800		166,573,182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164,406,374
4065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64,800		64,800
4085 獎勵及慰問	224,000		2,102,008
小計	160,953,960	10,387,275	2,656,216,166
保留數			
2000 業務費			32,982,858
2009 通訊費			25,380,968
2054 一般事務費			4,450,348
2069 設施及機械設備養護費			3,151,542
3000 設備及投資			262,769,450
3010 房屋建築及設備費			160,180,420
3015 公共建設及設施費			87,826,40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用途別決算累計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用途別科目名稱及編號	工作計畫科目名稱			合計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 給付	公務人員各項補助及 慰問金		
3035 雜項設備費				14,762,630
4000 獎補助費				6,410,045
4040 對國內團體之捐助				6,410,045
保留小計				302,162,353
合計	160,953,960	10,387,275		2,958,378,519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人事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人事費別	預 算 數			決算數 (2)	比 較 增 減 數		員 工 人 數		說 明
	原 預 算 數	預算增減數	合 計 (1)		金 額 (3)=(2)-(1)	%	預計數 (預算數)	實有數 (現有數)	
一、法定編制人員待遇	434,308,869	-	434,308,869	432,832,704	-1,476,165	-0.34%	552	518	正式員額
							206	200	職員
							346	318	警員
二、約聘僱人員待遇	2,414,910	-	2,414,910	2,415,180	270	0.01%	5	5	約聘僱人 員
三、技工及工友待遇	27,099,696	-	27,099,696	21,624,862	-5,474,834	-20.2%	18	15	技工
四、獎金	116,468,790	-	116,468,790	116,664,787	195,997	0.17%	47	18	駕駛
五、其他給與	15,886,080	-	15,886,080	15,280,793	-605,287	-3.81%	20	19	工友
六、加班值班費	85,490,727	-	85,490,727	80,204,692	-5,286,035	-6.18%			
七、退休退職給付	2,255,171	-	2,255,171	1,964,060	-291,111	-12.91%			
八、退休離職儲金	59,964,862	-	59,964,862	37,931,290	-22,033,572	-36.74%			
九、保險	40,544,895	-	40,544,895	41,015,685	470,790	1.16%			
合 計	784,434,000	-	784,434,000	749,934,053	-34,499,947	-4.4%	642	575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入保留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歲 入 保 留				保留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應收數	保留數	合計	%	
106	合計	11,116,166	-	11,116,166		分期繳還占用經營市有房地案:保留89萬1,000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106年度小計	891,000	-	891,000		
	財產收入	891,000	-	891,000		
	財產孳息	891,000	-	891,000		
	地租	891,000	-	891,000	73.33%	
109	109年度小計	10,225,166	-	10,225,166		1.違反警械使用條例案:保留658萬2,651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駿安科技罰金罰鍰尚待收繳。2.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保留4萬元;類別為04;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尚待收繳。 04應收行政罰鍰或規費收入等尚待催繳取證、或移送法院強制執行中而保留。 分期繳還占用經營市有房地案:保留11萬3,970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之利息。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分期繳還占用經營市有房地案:保留348萬8,545元;類別為05;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 05其他零星計畫之保留款。
	罰款及賠償收入	6,622,651	-	6,622,651		
	罰金罰鍰及息金	6,622,651	-	6,622,651		
	罰金罰鍰	6,622,651	-	6,622,651		
	財產收入	3,602,515	-	3,602,515		
	財產孳息	3,602,515	-	3,602,515		
	利息收入	113,970	-	113,970		
	租金收入	3,488,545	-	3,488,545	29.60%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106	合計	12,101,952		
	106年度經常門小計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		
	罰金罰鍰	10,000	100.00%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1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109年11月27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8254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7	107年度經常門小計	1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10,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10,000		
	罰金罰鍰	10,000	100.00%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1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於109年8月27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6357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8	108年度經常門小計	30,000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000		
	罰金罰鍰及息金	30,000		
	罰金罰鍰	30,000	100.00%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註銷3萬元；類別為06；主要原因係民眾罰鍰已取得債權憑證，審計部臺北市審計處於109年9月9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6612號函、109年11月27日審北市一字第1090008254號函同意註銷。 06溢列應收保留款或規費收入，依法更正，或承租人行蹤不明，或已取得債權憑證等而予註銷。
109	109年度經常門小計	12,051,952		
	罰款及賠償收入	7,296,259		
	罰金罰鍰及息金	6,716,651		
	罰金罰鍰	6,716,651		1. 違反警械使用條例案：餘絀658萬2,651元；主要原因係駿安科技違反警械使用條例出口管制品之罰鍰較預期增加。2.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案：餘絀13萬4,000元；主要原因係民眾違法罰金罰鍰較預期增加。
	賠償收入	579,608		
	一般賠償收入	579,608		1. 錄影監視系統損壞賠償收入：餘絀54萬8,651元；主要原因係遭民眾撞毀賠償較預期增加。2. 違約罰款：餘絀3萬957元；主要原因係廠商違反契約規定之罰款，較預期增加。
	規費收入	1,752,844		
	行政規費收入	1,032,535		
	證照費	1,032,535	10.06%	民眾查詢資料工本費：餘絀44元；主要原因係資料使用費收入較預期增加。
	使用規費收入	720,309		
	資料使用費	44		
	場地設施使用費	720,265	160.06%	1. 行動電話基地臺場地使用費：餘絀54萬元；主要原因係中華電信股份有限公司行動通信分公司臺北營運處租保安警察大隊駐地屋頂之收入較預期增加。2. 辦公大樓停車場收入：餘絀18萬265元；主要原因係汽機車停車格位供員工使用之收入較預期增加。
	財產收入	871,027		
	財產孳息	1,624,258		
	利息收入	113,970		分期繳還占用經管市有房地案：餘絀11萬3,970元；主要原因係占用人分期繳還無權占用使用補償金之利息。
	租金收入	1,510,288	12.82%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入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科目名稱	餘 絀 數 (或減免、註銷數)		餘絀數(或減免、註銷數)原因說明及因應改善措施
		金額	%	
	廢舊物資售價	-753,231		1.報廢汽車及機車:餘絀81萬4,400元;主要原因係部分車輛移撥市府其他機關及售價未達預期所致。 2.報廢一般財產:餘絀14萬1,155元;主要原因係報廢財物於借物網拍賣收入增加。
	廢舊物資售價	-753,231	-30.57%	
	其他收入	2,131,822		1.以前年度工程費:餘絀163萬2,113元;主要原因係萬華分局及龍山分隊委託技術服務費與工管費依分攤比例核算退費。2.員工房屋津貼:餘絀135萬1,387元;主要原因係收回員工房租津貼暨宿舍使用費。3.員工交通費:餘絀25萬3,318元;主要原因係收回員工交通費。
	雜項收入	2,131,822		
	收回以前年度歲出	2,054,047		
	其他雜項收入	77,775	5.96%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6	合計		342,315,921	342,315,921	10.64%
	106年度資本門小計		6,841,019	6,841,019	50.76%
	警政支出		6,841,019	6,841,019	50.76%
	建築及設備		6,841,019	6,841,019	50.76%
	營建工程		6,841,019	6,841,019	50.76%
107	107年度資本門小計		141,401	141,401	0.61%
	警政支出		141,401	141,401	0.61%
	建築及設備		141,401	141,401	0.61%
	營建工程		141,401	141,401	0.61%
	108	108年度經常門小計		594,777	594,777
	警政支出		594,777	594,777	1.33%
	一般行政		594,777	594,777	3.89%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342,315,921		
		6,841,019		
		6,841,019		
		6,841,019		
		6,841,019		
		6,841,019		
	A01	1,687,382	1.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保留4,079,276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 2.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保留2,761,743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687,382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 103年7月15日、(2) 103年7月15日。4. 契約金額：2,186萬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2,391,894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準備金2,391,894元；保留原因：1. 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2,018,893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018,893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90年6月28日。4. 契約金額：5,899萬3,864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742,850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工程管理費742,850元；保留原因：1. 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141,401		
資本門		141,401		
		141,401		
		141,401		
		141,401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保留141,401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於107年4月13日開工，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A01	141,401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141,401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於107年4月13日開工，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5年4月29日、107年3月16日、107年3月21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107年6月19日。4. 契約金額：1億2,157萬2,261元（南區60%、北區40%），餘8案共計2億9,046萬4,696元，本局負擔比例0.20%。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594,777		
		594,777		
		594,777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行政管理		594,777	594,777	3.89%
108	108年度資本門小計		32,576,371	32,576,371	14.53%
	警政支出		32,576,371	32,576,371	14.53%
	一般建築及設備		32,576,371	32,576,371	14.53%
	營建工程		32,576,371	32,576,371	15.20%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經常門		594,777	1. 中華路及大同街職務宿舍工程基地釐清委託技術服務：保留498,777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辦理畸零地調處暨現有巷道廢止作業等程序，已經廠商於109年9月29日提送相關結案資料，惟畸零地調處部分，因臺北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修正，不須再辦理畸零地調解，109年12月正辦理契約變更作業，俟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後，即辦理後續驗收、付款事宜，故辦理預算保留。
	C01	498,777	2. 本局萬華區桂林路基地地上建物產籍釐清費：保留96,000元；類別為11；主要原因係本案109年1月現場會勘發現已無法明確辨識本局實際經營建物建地範圍，無法據以辦理土地分割，於109年7月31日完成建物分割登記，又經地政事務所查復同基地旁之龍山機動派出所疑占用本案330地號，須先向建管處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始能辦理土地分割作業，109年12月正簽陳委託辦理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再送地政事務所續處，俟取得地籍圖及土地謄本後，始辦理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
	C11	96,000	中華路及大同街職務宿舍新建工程基地釐清委託技術服務案498,777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辦理畸零地調處暨現有巷道廢止作業等程序，已經廠商於109年9月29日提送相關結案資料，惟畸零地調處部分，因臺北市畸零地使用自治條例修正，不須再辦理畸零地調解，109年12月正辦理契約變更作業，俟完成契約變更程序後，即辦理後續驗收、付款事宜，故辦理預算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8年2月18日。4. 契約金額：49萬8,777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32,576,371	本局萬華區桂林路基地地上建物產籍釐清費96,000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109年1月現場會勘發現已無法明確辨識本局實際經營建物建地範圍，無法據以辦理土地分割，於109年7月31日完成建物分割登記，又經地政事務所查復同基地旁之龍山機動派出所疑占用本案330地號，須先向建管處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始能辦理土地分割作業，109年12月正簽陳委託辦理申請法定空地證明後再送地政事務所續處，俟取得地籍圖及土地謄本後，始辦理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8年5月3日。4. 契約金額：9萬6,000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32,576,371	
		32,576,371	
資本門		32,576,371	
	A01	500,000	1.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保留20,956,727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
			2.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保留9,976,568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3. 萬華分局新建工程：保留947,671元；類別為01；主要原因係本案公共藝術設置於109年8月31日決標，109年12月正辦理不鏽鋼板雷切及金屬焊接加工作業，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500,000元；保留原因：1. 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A01	9,900,000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9,900,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90年6月28日。4.契約金額:5,899萬3,864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76,568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工程管理費76,568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6,968,125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施工費6,968,125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工程係102-108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12月底正辦理取得綠建築標章及智慧建築標章作業,俟取得後始能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建築工程106年1月9日(2)水電空調工程106年9月28日。4.契約金額:(1)建築工程3億7,699萬7,455元(2)水電空調工程1億1,341萬1,837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649,732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空氣污染防制費649,732元;保留原因:1.保留原因: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故辦理保留。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963,241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正式供水、供電後驗收接管前水電費963,241元;保留原因:1.依0.5%提列。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115,404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材料檢驗費115,404元;保留原因:1.依0.5%提列。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561,797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561,797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11,698,428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準備金11,698,428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503萬6,003元。	
	A01	947,671	萬華分局新建工程公共藝術設置947,671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公共藝術設置於109年8月31日決標,109年12月正辦理不鏽鋼板雷切及金屬焊接加工作業,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7年2月8日、109年8月31日。4.契約金額:526萬3,457元,本局負擔66.12%。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1	52,000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52,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於107年4月13日開工,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5年4月29日、107年3月16日、107年3月21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107年6月19日。4.契約金額:1億2,157萬2,261元(南區60%、北區40%),餘8案共計2億9,046萬4,696元,本局負擔比例0.20%。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9	109年度經常門小計		39,392,903	39,392,903	2.48%
	警政支出		39,392,903	39,392,903	2.48%
	一般行政		3,907,656	3,907,656	0.41%
	行政管理		3,907,656	3,907,656	0.41%
	警政業務		29,075,202	29,075,202	6.27%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經常門	A01	58,405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58,405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 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 由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主辦, 109年底正辦理規劃細部設計,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8年1月17日。4. 契約金額: 1,564萬元, 本局負擔28.46%。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77萬1,405元。
	A01	85,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85,000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77萬1,405元。
		39,392,903	
		39,392,903	
		3,907,656	
		3,907,656	1. 109年度勤務帽採購案: 保留1,707,656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本案履約期限為109年12月25日, 因後續驗收及付款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作業, 故辦理保留。 2. 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採購案(動一): 保留900,000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本案決標於109年8月14日, 於109年9月4日通知廠商於次日起180曆日內提送研究成果,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 3. 歷史建築雙園街79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委託服務(動一): 保留800,000元; 類別為13; 主要原因係本案參考最有利標於109年9月17日決標, 於109年9月21日起履約, 履約期限150日,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
	B14	1,707,656	109年度勤務帽採購案1,707,656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履約期限為109年12月25日, 因後續驗收及付款費時,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109年10月21日(2)109年11月24日。4. 契約金額: 170萬7,656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B14	500,000	109年度員警勤務腰帶採購案50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 因履約期限至110年2月3日,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0月6日。4. 契約金額: 276萬1,900元, 本局負擔金額5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C13	800,000	歷史建築雙園街79號修復再利用計畫80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參考最有利標於109年9月17日決標, 於109年9月21日起履約, 履約期限150日,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9月17日。4. 契約金額: 8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C14	900,000	歷史建築草山派出所修復及再利用計畫90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決標於109年8月14日, 於109年9月4日通知廠商於次日起180曆日內提送研究成果,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8月14日。4. 契約金額: 9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29,075,202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警察勤務		29,075,202	29,075,202	6.27%
	補助團隊		6,410,045	6,410,045	4.11%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652,461	3,652,461	9.82%
	補助民防團隊		2,757,584	2,757,584	11.85%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經常門		29,075,202	1. 查獲毒品案涉嫌人尿液檢驗採購案：保留542,692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本案履約期程至109年12月31日止，每月份按實際檢驗數量、單價核算後辦理核銷作業；惟廠商於收取尿液檢體之日起，須經15個工作天檢驗完成，109年12月份檢體本局循例於次年1月辦理核帳作業，逐案審核，程序費時，難以於109年度關帳前完成。 2. 錄影監視系統專用網路通訊服務費：保留25,380,968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109年12月份電路費須俟本局審核完成後方可付款，電路費因牽涉復裝、計罰事宜，審核費時，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 3. 錄影監視系統第一期定期保養維護案：保留3,151,542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本案價金給付方式為每月結束後，承商即可彙整當期查驗合格案件向本局請款，經本局辦理分段驗收合格後，依契約所訂定保養細項付款，目前尚有109年12月份款項因審核、驗收及付款流程費時，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
	C14	25,380,968	錄影監視系統專用網路通訊服務費25,380,968元；保留原因： 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109年12月份電路費須俟本局審核完成後方可付款，電路費因牽涉復裝、計罰事宜，審核費時，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6年1月26日（每年自動續約）。4. 契約金額：2億6,511萬36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C14	3,151,542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維護、維修費及設備搬遷異動等費用暨保養維護費（定期保養）3,151,542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價金給付方式為每月結束後，承商即可彙整當期查驗合格案件向本局請款，經本局辦理分段驗收合格後，依契約所訂定保養細項付款，目前尚有109年12月份款項因審核、驗收及付款流程費時，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8年12月24日。4. 契約金額：4,711萬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C14	542,692	查獲毒品案涉嫌人尿液檢驗費542,692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履約期程至109年12月31日止，每月份按實際檢驗數量、單價核算後辦理核銷作業；惟廠商於收取尿液檢體之日起，須經15個工作天檢驗完成，109年12月份檢體本局循例於次年1月辦理核帳作業，逐案審核，程序費時，難以於109年度關帳前完成。3. 權責發生日：108年12月30日。4. 契約金額：854萬6,000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經常門		6,410,045	
		3,652,461	109年度義警人員服裝採購案：保留3,652,461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未有實體查驗，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
	B14	3,652,461	109年度義警、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義警)3,652,461元；保留原因：1. 財源：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未有實體查驗，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109年4月28日。4. 契約金額：641萬45元（義警365萬2,461元、民防275萬7,584元）。5. 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無。
經常門		2,757,584	109年度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保留2,757,584元；類別為14；主要原因係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未有實體查驗，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故辦理保留。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109	109年度資本門小計		262,769,450	262,769,450	20.17%
	警政支出		262,769,450	262,769,450	20.17%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2,769,450	262,769,450	20.17%
	營建工程		248,006,820	248,006,820	22.54%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B14	2,757,584	109年度義警、民防人員服裝採購案(民防)2,757,584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因冬服長褲、夾克仍在加工中, 未有實體查驗,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驗收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4月28日。4. 契約金額: 641萬45元(義警365萬2,461元、民防275萬7,584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262,769,450		
		262,769,450		
		262,769,450		
		248,006,820		
				1.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 保留127,153,459元; 類別為01; 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辦理室內裝修及空調水電工程施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 2.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 保留11,408,981元; 類別為01; 主要原因係本工程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 3. 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 保留87,826,400元; 類別為14; 主要原因係本案係109-111年度連續性計畫, 已於109年11月30日決標, 109年底已完成工程簽約, 110年初正辦理工程文件送審相關事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
A01	123,947,543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施工費123,947,543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辦理室內裝修及空調水電工程施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7年3月16日。4. 契約金額: 7億1,559萬1,819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A01	2,705,916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705,916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1-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辦理室內裝修及空調水電工程施作,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2年7月30日。4. 契約金額: 3,386萬9,920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A01	500,000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工程管理費500,000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1億2,765萬3,459元。		
A01	1,450,000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施工費1,45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工程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 委由新工處代辦, 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 建築工程105年7月5日 (2) 水電工程106年4月12日 (3) 空調工程106年5月2日 (4) 瓦斯管線設備裝置工程108年10月3日。4. 契約金額: (1) 建築工程7億9,642萬3,476元 (2) 水電工程2億9,507萬9,422元 (3) 空調工程7,448萬8,106元 (4) 瓦斯管線設備裝置工程145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備 註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A01	6,700,000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6,700,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4-110年度連續性計畫,委由新工處代辦,109年底正進行裝修及景觀工程等施作,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90年6月28日。4.契約金額:5,899萬3,864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3,258,981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工程管理費3,258,981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414萬7,292元。
	A01	8,364,061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施工費8,364,061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於107年4月13日開工,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4.契約金額:3案共計82億4,666萬5,311元,本局負擔比例0.10%。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1	139,000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委託技術服務費139,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5-110年度連續性工程,由臺北市住宅基金主辦,於107年4月13日開工,109年底正施作結構主體工程,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5年4月29日、107年3月16日、107年3月21日、107年4月12日、107年4月17日、107年6月19日。4.契約金額:1億2,157萬2,261元(南區60%、北區40%),餘8案共計2億9,046萬4,696元,本局負擔比例0.10%。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1	52,245	廣慈博愛園區新建工程分攤款工程管理費52,245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辦理保留。2.代辦機關:無。
	A01	2,628,000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628,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係107-112年度連續性計畫,本局自108年度起參建,由臺北市政府消防局主辦,109年底正辦理規劃細部設計,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8年1月17日。4.契約金額:1,564萬元,本局負擔28.46%。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277萬1,405元。
	A01	822,922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施工費822,922元;保留原因:1.財源:動一。2.保留原因:本案廠商於109年9月28日開工,109年12月正辦理老樹土壤養護及斷根作業,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8月14日。4.契約金額:331萬410元,本局負擔28.46%。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90萬7,108元。
	A01	4,104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空氣污染防制費4,104元;保留原因:1.財源:動一。2.保留原因: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故辦理保留。3.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4.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90萬7,108元。
	A01	32,975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工程管理費32,975元;保留原因:1.財源:動一。2.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90萬7,108元。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留原因		分析		
經資門	類型	金額	保留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備註
	A01	47,107	北投分局關渡派出所與消防局關渡分隊新建工程受保護樹木移植及復育工程準備金47,107元;保留原因:1.財源:動一。2.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3.代辦機關: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90萬7,108元。	
	A03	520,000	109年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40號2、3樓建物裝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520,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無法於會計年度前完成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8年6月4日。4.契約金額:52萬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3	4,165	109年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140號2、3樓建物裝修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4,165元;保留原因:1.保留原因: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故辦理保留。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A03	130,222	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施工費130,222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因裝修工程尚未取得「室內裝修審查合格證明」,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7月1日。4.契約金額:439萬980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3	5,875	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空氣污染防治費5,875元;保留原因:1.保留原因:本案需俟環保局核定末期空污費後方可付款,故辦理保留。2.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	
	A03	183,540	義勇警察大隊駐地搬遷預定地整修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83,54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因監造之裝修工程尚未取得「室內裝修審查合格證明」,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前完成驗收付款,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4月21日。4.契約金額:40萬7,867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5	2,071,048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施工費2,071,048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經二次流標後,於109年11月9日決標,109年底正將開工申報書及土方計畫用印後送審,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11月9日。4.契約金額:218萬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5	140,000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140,000元;保留原因:1.財源:年度預算。2.保留原因:本案拆除工程經二次流標後,於109年11月9日決標,109年底正將開工申報書及土方計畫用印後送審,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故辦理保留。3.權責發生日:109年3月11日。4.契約金額:14萬元。5.法令依據: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代辦機關:無。	
	A05	72,300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工程管理費72,300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無。	
	A05	37,233	本局經管閒置宿舍臨江街40巷1弄2、4、5號等6戶拆除工程工程準備金37,233元;保留原因:1.法令依據: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代辦機關:無。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其他設備		14,762,630	14,762,630	13.14%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資本門	A05	1,953,183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91巷3號及5號等2筆眷舍拆除工程施工費1,953,183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於109年11月9日決標, 經向環保局辦理廢土清運等行政程序後, 已於109年12月29日開工,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1月9日。4. 契約金額: 195萬3,183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5	200,000	臺北市北投區溫泉路91巷3號及5號等2筆眷舍拆除工程委託技術服務費20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拆除工程於109年11月9日決標, 經向環保局辦理廢土清運等行政程序後, 已於109年12月29日開工,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5月12日。4. 契約金額: 2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07	1,250,000	中山分局中山二派出所改建工程先期規劃案1,25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因契約採購期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10年1月11日。4. 契約金額: 125萬元。5. 法令依據: 依110年1月29日本府各機關申請109年度及以前年度歲出預算專案保留審查會議審查通過。6. 代辦機關: 無。	
	A11	2,960,000	士林區社正路警察宿舍改建工程先期規劃案委託技術服務費2,960,0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動一。2. 保留原因: 本案配合捷運Y24站周邊規劃案, 調整車道出入口位置及依參建單位社會局使用需求調整公共空間分配, 109年底建築師正修正都市設計準則及危老重建計畫審查意見,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5月11日。4. 契約金額: 37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14	79,014,681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施工費79,014,681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9-111年度連續性計畫, 已於109年11月30日決標, 109年底已完成工程簽約, 110年初正辦理工程文件送審相關事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11月30日。4. 契約金額: 14億900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14	7,826,400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委託技術服務費7,826,40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年度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係108-111年度連續性計畫, 已於108年9月3日決標, 109年底正辦理工程案監造相關事宜,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8年9月3日。4. 契約金額: 5,486萬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A14	985,319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工程管理費985,319元; 保留原因: 1. 法令依據: 配合主體工程保留。2. 代辦機關: 無。	
		14,762,630	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追加預算): 保留14,762,630元; 類別為13; 主要原因係本案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 廠商109年底正依契約按梯次施工中,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保留

中華民國

年 度	工 作 計 畫 名 稱	歲 出 保 留			
		應 付 數	保 留 數	合 計	%

局(局本部)

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保 留 原 因 分 析				
經 資 門	類 型	金 額	保 留 原 因 說 明 及 相 關 改 善 措 施	備 註
	B13	14,762,630	建置互動式情境模擬射擊訓練靶場14,762,630元; 保留原因: 1. 財源: 追加預算。2. 保留原因: 本案由內政部警政署集中採購, 廠商109年底正依契約按梯次施工中, 因履約期間跨會計年度, 無法於會計年度結束時完成付款作業, 故辦理保留。3. 權責發生日: 109年8月19日。4. 契約金額: 1億4,828萬9,300元, 本局負擔金額1,476萬2,630元。5. 法令依據: 依預算法第96條準用第72條規定辦理保留。6. 代辦機關: 無。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歲出賸餘數(或減免、註銷數)分析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年度	工作計畫名稱	賸餘數 (或減免、註銷數)		經常門			資本門			備註
		金額	%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類型	金額	原因說明及相關改善措施	
	合計	110,278,147	3.43%		87,786,989			22,491,158		
104	104年度合計	85,000	7.83%		-			85,000		
	104年度資本門小計	85,000	7.83%		-			85,000		
	警政支出	85,000	7.83%		-			85,000		
	建築及設備	85,000	7.83%		-			85,000		
	營建工程	85,000	7.83%		-		07	85,000		
106	106年度合計	144,280	1.07%		-			144,280		
	106年度資本門小計	144,280	1.07%		-			144,280		
	警政支出	144,280	1.07%		-			144,280		
	建築及設備	144,280	1.07%		-			144,280		
	營建工程	144,280	1.07%		-		07	144,280		
107	107年度合計	1,633,857	6.84%		-			1,633,857		
	107年度資本門小計	1,633,857	7.08%		-			1,633,857		
	警政支出	1,633,857	7.08%		-			1,633,857		
	建築及設備	1,633,857	7.08%		-			1,633,857		
	營建工程	1,633,857	7.08%		-		07	1,633,857		
108	108年度合計	3,853,940	1.43%		3,380,711			473,229		
	108年度經常門小計	3,380,711	7.54%		3,380,711			-		
	警政支出	3,380,711	7.54%		3,380,711			-		
	警政業務	3,380,711	11.43%		3,380,711			-		
	警察勤務	3,380,711	11.43%	01	3,380,711			-		
	108年度資本門小計	473,229	0.21%		-			473,229		
	警政支出	473,229	0.21%		-			473,229		
	一般建築及設備	473,229	0.21%		-			473,229		
	營建工程	473,229	0.22%		-		07	473,229		
109	109年度合計	104,561,070	3.62%		84,406,278			20,154,792		
	109年度經常門小計	84,406,278	5.31%		84,406,278			-		
	警政支出	84,406,278	5.31%		84,406,278			-		
	一般行政	50,061,477	5.19%		50,061,477			-		
	行政管理	50,061,477	5.19%	01、02	50,061,477			-		
	警政業務	21,680,431	4.67%		21,680,431			-		
	警察勤務	21,680,431	4.67%	01	21,680,431			-		
	補助團隊	8,370,581	5.37%		8,370,581			-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4,133,409	11.11%	06	4,133,409			-		
	補助民防團隊	2,272,602	9.77%	06	2,272,602			-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1,964,570	2.06%	06	1,964,570			-		
	第一預備金	4,293,789	100.00%		4,293,789			-		
	第一預備金	4,293,789	100.00%	03	4,293,789	第一預備金:餘絀4,293,789元;類別為03;主要原因係第一預備金未動支。		-		
	109年度資本門小計	20,154,792	1.55%		-			20,154,792		
	警政支出	20,154,792	1.55%		-			20,154,792		
	一般建築及設備	20,154,792	1.55%		-			20,154,792		
	營建工程	5,412,277	0.49%		-		07	5,412,2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8,445,301	9.39%		-		08	8,445,301		
	其他設備	6,297,214	5.61%		-		08	6,297,214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資本支

中華民國

計畫名稱	合 計	設 備			
		土 地	房屋建築 及設備	公共建設 及設施	機械 設備
合計	1,282,456,823	-	988,875,508	106,034,157	-
一般建築及設備	1,019,687,373	-	828,695,088	18,207,757	-
營建工程	846,902,845	-	828,695,088	18,207,757	-
交通及運輸設備	81,518,699	-	-	-	-
其他設備	91,265,829	-	-	-	-
小計	1,019,687,373	-	828,695,088	18,207,757	-
保留數					
一般建築及設備	262,769,450	-	160,180,420	87,826,400	-
營建工程	248,006,820	-	160,180,420	87,826,400	-
其他設備	14,762,630	-	-	-	-
保留小計	262,769,450	-	160,180,420	87,826,400	-

局(局本部)

出分析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及 投 資					其他 資本 支出
運輸 設備	資訊軟硬 體設備	雜項 設備	權 利	投 資	
81,518,699	85,184,336	20,844,123	-	-	-
81,518,699	85,184,336	6,081,493	-	-	-
-	-	-	-	-	-
81,518,699	-	-	-	-	-
-	85,184,336	6,081,493	-	-	-
81,518,699	85,184,336	6,081,493	-	-	-
-	-	14,762,630	-	-	-
-	-	-	-	-	-
-	-	14,762,630	-	-	-
-	-	14,762,630	-	-	-

臺北市政府警察

補助及捐助

中華民國

計 畫 名 稱	補 助			小 計
	政 府 機 關 間 之 補 助	對 下 級 政 府 之 補 助	對 特 種 基 金 之 補 助	
合計				
一般行政				
行政管理				
警政業務				
警察勤務				
補助團隊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民防團隊				
補助交通義勇警察大隊				
一般建築及設備				
其他設備				
小計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小計				

局(局本部)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捐		助		合 計	說 明
對 國 內 團 體 之 捐 助	對 家 庭 及 個 人 之 捐 助	對 外 之 捐 助	小 計		
170,816,419	2,166,808	-	172,983,227	172,983,227	
-	1,753,508	-	1,753,508	1,753,508	
-	1,753,508	-	1,753,508	1,753,508	
23,217,000	124,500	-	23,341,500	23,341,500	
23,217,000	124,500	-	23,341,500	23,341,500	
147,599,419	-	-	147,599,419	147,599,419	
33,064,591	-	-	33,064,591	33,064,591	
20,999,398	-	-	20,999,398	20,999,398	
93,535,430	-	-	93,535,430	93,535,430	
-	-	-	-	-	
-	-	-	-	-	
170,816,419	1,878,008	-	172,694,427	172,694,427	
-	288,800	-	288,800	288,800	
-	288,800	-	288,800	288,800	
-	288,800	-	288,800	288,800	

臺北市政府警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			
			預算數(1)	決算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一. 補助其他政府機關 1. 政府機關間 2. 地方政府 二. 對特種基金之補助 三. 社會保險負擔 四. 公保軍保及退撫基金差額補助 五. 公費就養及醫療補助 六. 對國內團體之補助 1. 財團法人 (1) 基金捐助 (2) 計畫捐助 2. 其他團體 社區高樓、大廈及守望相助隊	辦理推行守望相助公寓大廈組織評鑑實施計畫及守望相助隊執行計畫經費	警察勤務	25,344,000	23,217,000	0	23,217,000
義勇警察大隊	補助義勇警察人事、協勤餐費、服裝及慰問等經費	補助義勇警察大隊	37,198,000	29,412,130	3,652,461	33,064,591

察局(局本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結款	備註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補助單位預算	是	否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計畫未完成原因	金額	繳回日期
2,127,000.00	v						
4,133,409		v			義勇協勤人員服裝，未於年度內完成保留。		依規定訂定：109年度推行守望相助公寓大廈組織評鑑實施計畫及督考評核守望相助隊執行計畫，並確實執行。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補助實施要點、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義警民防人員工作績效慰問金核發作業規定、臺北市義勇警察大隊辦理聯誼活動作業規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臺北市政府警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 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 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 名稱	補、捐（獎） 金			
			預算數 (1)	決 算 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民防團隊	補助民防人員 人事、協勤誤 餐費、服裝及 慰問等經費	補助民防團 隊	23,272,000	18,241,814	2,757,584	20,999,398
交通義勇警察 大隊	補助交通義勇 警察人事、協 勤誤餐費、服 裝及慰問等經 費	補助交通義 勇警察大隊	95,500,000	93,535,430	0	93,535,430
小計			181,314,000	164,406,374	6,410,045	170,816,419
七. 對外之捐助						
八. 獎助						
1. 對私校之獎助						
2. 對學生之獎助						

察局(局本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結餘	計畫未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餘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2,272,602		v				民防協勤人員服裝，未及於年度內完成保留。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義勇人員傷亡醫恤福利補助實施要點、臺北市政府警察局義警民防人員工作績效慰問金核發作業規定、臺北市民防大隊辦理聯誼活動作業規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1,964,570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對本市民防大隊、義勇警察大隊及交通義勇警察大隊補助經費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10,497,581								

臺北市政府警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名稱	補、捐（獎）助金			
			預算數 (1)	決 算 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3. 社會福利津貼及濟助	義警、民防及交通義警人員因公協助勤傷亡、醫療及撫卹等經費及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財產損失醫療費、撫慰金、補償金、喪葬費與臺北市人民協助警察拘捕人犯傷亡等醫療、撫卹及埋葬經費	行政管理	200,000	0	0	0
	中山分局員警依警察職權行使法攔查致民眾特別犧牲補償金	行政管理	139,070	0	0	0
	早期支領一次退休金生活困難人員三節特別照護金	公務人員退休及撫卹給付	64,800	64,800	0	64,800
小計			403,870	64,800	0	64,800

察局(局本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結餘	計畫未 完成 原因	收回庫期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200,000	v							
	139,070	v							
	0	v							
	339,070								

臺北市政府警

補、捐（獎）助其他政府機

中華民國

受補、捐（獎）助 單位名稱	補、捐（獎）助 計畫名稱	列支科目 名稱	補、捐（獎） 金			
			預算數 (1)	決 算 數		
				已撥數	未撥數	合計(2)
4. 差額補貼						
5. 損失及賠償						
6. 獎勵及慰問						
	109年退休警察 人員春節聯誼 活動等經費	行政管 理	1,900,000	1,753,508	0	1,753,508
	守望相助隊獎 勵金	警察勤 務	195,000	124,500	0	124,500
	退休及撫卹人 員遺眷109年三 節慰問金	公務人 員退休 及撫卹 給付	224,000	224,000	0	224,000
小計			2,319,000	2,102,008	0	2,102,008
7. 其他補助及捐助 合計			184,036,870	166,573,182	6,410,045	172,983,227

察局(局本部)

關或團體個人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	助額	計畫執行情形		是否納入補助單位預算		計畫完成結餘	計畫未成原因	計畫完成結款	備註
		已完成	未完成	是	否				
	預決算比較增減數(3)=(1)-(2)								
	146,492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政府警察局退休人員照護經費執行作業規範，並確實執行。
	70,500	v							依規定訂定：臺北市守望相助巡守隊巡守員協勤績優獎勵金核發標準表，並確實執行。
	0	v							依據行政院頒「退休人員照護事項」之規定核發。
	216,992								
	11,053,643								

臺北市政府警察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8							行政管理	-
108	漢娜不動產估 價師事務所	中華路及大同 街職務宿舍新 建工程基地釐 清委託技術服 務	498,777	108.2.18	詳備註	詳備註	行政管理	-
108	陳柏凱建築師 事務所	本局萬華區桂 林路基地土地 分割申請案委 託技術服務	96,000	108.5.3	詳備註	執行中	行政管理	-
小計	108年度小計							-

局(局本部)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594,777	594,777													
-	498,777	498,777	V				V								<p>本案因承攬項目之畸零地調解(公調與私調)法令修正，故需辦理契約變更作業，預計110年3月底完成委託事項。</p> <p>第一階段：機關通知日起60天內完成基地勘析成果報告書。第二階段：第一階段完成日起60天內完成基地圖說繪製送地政事務所申請辦理地籍分割及建物門牌更正等。本案因基地建物現況與地政資料落差甚大，經會同地政機關多次會勘及協調，該事務所正辦理鄰地法定空地證明釐清中，俟完成後始能辦理土地分割，致無法於年度內完成。</p>
-	96,000	96,000	V				V								
-	594,777	594,777													<p>108年度預算轉入數594,777元。</p>

臺北市政府警察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 數
109							行政管理	541,403
109	松山地政事務所	信義區祥和段 三小段380、 380-1土地鑑 界費					行政管理	8,000
109	建成地政事務所	萬華區莒光段 四小段691地 號土地複丈鑑 界費、大龍段 一小段0229號 土地鑑界費、 申請歷史建築 雙園街79號土 地騰本費、占 用清理案土地 騰本與複丈費 等					行政管理	8,325
109	臺北地方法院 簡易庭	對中山北路2 段86號占用戶 提起遷出追討 不當得利裁判 費					行政管理	353
109	臺北地方法院	向臺北地方法 院聲請對占用 眷舍人員聲請 強制執行費					行政管理	210
109	臺灣士林地方 法院	眷舍清理訴訟 案聲請閱卷費					行政管理	1,988

局(局本部)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541,403													
-	-	8,000		V			V								本案屬行政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8,325		V			V								本案屬行政規費與使用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353		V			V								本案屬司法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210	V				V								本案屬司法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1,988		V			V								本案屬使用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臺北市政府警察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財政部臺北國 稅局	查調陳00等 109簡上字127 號遷讓房屋案 財產所得資料 服務費					行政管理	1,500
109	台北市結構工 程工業技師公 會	北平東路1號3 層樓建築物結 構安全耐震能 力初步評估	6,000	109.1.16	109.2.10	109.1.21	行政管理	6,000
109	百弘合寬土木 機械技師事務 所	宿舍建築物公 共安全檢查耐 震能力評估檢 查申報	96,667	109.1.10	109.10.31	109.05.08	行政管理	96,667
109	合寬建築師事 務所	武昌街一段69 號建物裝修工 程可行性評估 服務	98,000	109.05.04	109.05.31	109.05.12	行政管理	98,000

局(局本部)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1,500		V			V								本案屬行政規費，不適用政府採購法。
-	-	6,000	V				V								為駐地整修工程於109年1月16日函請「台北市結構工程工業技師公會」辦理委託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初步評估。
-	-	96,667	V				V								委託事務所辦理建築物耐震能力之公共安全檢查簽證及申報作業。
-	-	98,000	V				V								本案係供中正第一分局博愛路派出所駐地辦理搬遷工程可行性評估。

臺北市政府警察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禎觀空間設計 工作室吳珮瑜	東園街派出所 合署大樓新建 工程基地開發 可行性評估	98,000	109.3.17	109.4.29	109.4.29	行政管理	98,000
109	祥智法律事務所	臺灣銀行對本 局雙連段等土 地占用人提起 拆屋還地出具 法律意見書	6,000	109.9.11	109.9.18	109.9.14	行政管理	6,000
109	祥智法律事務所	瑞安段二小段 0388-0000地 號典權問題委 請律師出具法 律意見書	6,000	109.8.21	109.10.1	109.9.29	行政管理	6,000

局(局本部)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98,000	V				V								本案新建工程基地可行性評估案於109年2月27日簽奉核定，於109年3月17日簽約委託建築師辦理改建可行性評估。
-	-	6,000	V				V								本局原向臺灣銀行承租雙連段2小段1-3、1-5地號土地作為宿舍使用，因基地尚有占用戶3戶未搬遷無法拆房還地，經臺灣銀行提起訴訟，本局委託法律事務所提出法律意見書，以利後續訴訟策略研擬。
-	-	6,000		V			V								針對瑞安街職務宿舍興建案提供法律意見。

臺北市政府警察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祥智法律事務所	代理本局提起 遷讓房屋訴訟 費	3,750	109.7.23	109.11.15	109.11.15	行政管理	3,750
109	陳柏凱建築師 事務所	辦理桂林路基 地建物分割案 委託技術服務 費	30,000	109.4.17	109.7.31	109.7.31	行政管理	30,000
109	王維周	雙園街79號再 利用計畫報告 書面審查費	810	109.11.23	109.12.3	109.12.3	行政管理	810

局(局本部)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3,750	V				V								本案占用人自108年7月16日起不合續住，經依法催遷拒不返還，委任祥智法律事務所提起訴訟。
-	-	30,000	V				V								本案委託陳柏凱建築師事務所向地政機關申請建物分割相關手續，109年7月31日建物分割完成後，經地政事務所核發建物圖及建物登記謄本。
-	-	810	V				V								本案委託許派崇建築師事務所辦理歷史建築雙園街79號修復及再利用計畫，依契約內容，廠商應於工作計畫書審核通過後，函發通知日次日起45天內檢送期初報告送審。

臺北市政府警察
委託辦理計畫（事
中華民國

年度別	接受委託單位 或個人名稱	委託辦理事項	合約 金額	訂約 日期	完成 時間		本	
					預定	實際	科目	實現數
109	劉如梅建築師 事務所	大同街職務宿 舍改建工程基 地開發可行性 評估案委技費	96,000	109.11.05	109.11.25	109.11.25	行政管理	96,000
109	石原興業有限 公司	辦理北院忠 109司執洪字 第94290號執 行命令強制執 行案	79,800	109.11.10	109.11.23	110.1.4	行政管理	79,800
小計	109年度小計						行政管理	541,403
合計							行政管理	541,403

局(局本部)
項) 經費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期執行數			按政府採購法辦理		委託辦理事項類別(請勾選)			報告		評審		委託事項(報告)處理			備註
金額			是	否	委託研究計畫		其他委託事項	有	無	有	無	存參	納入計畫實施	其他	
應付數	保留數	合計			行政及政策類	科學及技術類									
-	-	96,000	V				V								
-	-	79,800	V				V								本案依據臺北地方法院109年10月29日北院忠109司執洪字第94290號執行命令，委託廠商配合到場及後續清理債務人遺留物事宜。
-	-	541,403													預算數850,000元。
-	594,777	1,136,180													

臺北市府警察 出國計畫執行

中華民國

經費來源					出國類別	出國計畫名稱及內容簡述
年度別	工作計畫	用途別科目 (二級)	預算(保留)金額	決算金額 (含保留數)		
109	行政管理	業務費-國外旅費	150,000	0	(1)	國外市政建設考察
109	行政管理	業務費-國外旅費	240,000	0	(3)	出席國際警察首長協會年會
小計			390,000	0		
合計			390,000	0		

局(局本部) 情形報告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起迄日期	地點		出國人員		報告提出日期			報告建議採納情形				備註
	國家	城市	服務單位 (部門)及職稱	姓名	年	月	日	建議 項數	已採 行 項數	未採 行 項數	研議 中 項數	
-	-	-	-	-	-	-	-	-	-	-	-	109年度 因議會未 規劃出國 考察計畫 ，本局配 合議會， 故預算未 執行。
-	-	-	-	-	-	-	-	-	-	-	-	109年度 因嚴重特 殊傳染性 肺炎疫情 ，美國主 辦方取消 年會，故 預算未執 行。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警政支出	4,924,056,183	2,965,814,372	242,396,674	1,037,525,000	1,279,921,674	1,014,310,849						
一般建築及設備	4,924,056,183	2,965,814,372	242,396,674	1,037,525,000	1,279,921,674	1,014,310,849						
營建工程	4,924,056,183	2,965,814,372	242,396,674	1,037,525,000	1,279,921,674	1,014,310,849						
1. 士林分局社子派出所新建工程(101-110)	796,241,096	707,983,214	23,731,772	387,500,000	411,231,772	283,578,313	68.96	經查本工程為配合區民活動中心設置，1樓及2樓部分空間需辦理變更設計，以致室內工程及建照執照、5大管線變更申請作業時程影響工程進度執行，本案已請代辦單位(新工處)督促廠商全力趕工，以利工程進度及預算執行。	1. 委託設計監造：102.7.30 2. 土建工程(含建築、水電及空調、三標合一)：107.3.16	1. 委託設計監造費：33,896,920 2. 建築工程：598,584,000 3. 水電工程：92,638,000 4. 空調工程：21,378,000	91.46	91.5
2. 南港分局南港派出所新建工程(102-108)	542,121,143	539,631,894	142,454,145		142,454,145	117,418,142	82.43		1. 委託設計監造：103.7.15 2. 建築工程：106.1.9 3. 水電工程：106.9.28	1. 委託設計監造：21,860,000 2. 建築工程：373,590,000 3. 水電工程：108,680,000	100	100
3. 萬華分局新建工程(102-108)	399,123,050	345,237,264	4,146,802		4,146,802	3,199,131	77.15	本案108年保留款係為辦理公共藝術之施工費，公共藝術業於109年2月25日召開決選會議選出第一序位廠商，廠商於4月17日提送修正後計畫書，並於5月15日召開鑑價會議，案經委員6月9日確認修改後計畫書，本局於6月12日函請代辦廠商依契約於20日內提送徵選結果報告書，後經文化局審議後完成簽約並核備相關設計施工圖說後，業已撥付第一期款(20%)及第二期款(30%)，期後依廠商完成進度撥付分期款項。	1. 委託設計監造：102.10.17 2. 建築工程：104.12.4 3. 水電工程：105.6.23	1. 委託設計監造：24,310,000 2. 建築工程：326,550,000 3. 水電工程：121,860,000	90	90
4. 刑事警察大隊興建工程(104-110)	1,397,146,918	1,138,000,000	50,333,955	495,000,000	545,333,955	521,186,663	95.57		1. 委託設計監造：90.6.28 2. 建築工程：105.7.5 3. 水電工程：106.4.12 4. 空調工程：106.5.2 5. 瓦斯管線工程：108.10.3	1. 委託設計監造：22,530,960 2. 建築工程：780,791,900 3. 水電工程：282,000,000 4. 空調工程：69,501,848 5. 瓦斯管線工程：1,450,000	100	100
5. 臺北市士林區基河路十號地國宅房屋購置(108-111)	232,830,520	116,414,000		58,207,000	58,207,000	58,207,000	100	非採購項目，無法標事項。				

臺北市警察(局本部)
重大計畫執行績效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元

計畫名稱	計畫總金額	截至本年度已編列預算數	可支用預算數			執行數	執行數占可支用預算數百分比%	執行未達80%之原因及其改進措施	實際決標日期	實際決標金額	預定進度%	實際進度%
			以前年度	本年度	合計							
6. 本市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案(108-111)	1,556,593,456	118,548,000	21,730,000	96,818,000	118,548,000	30,721,600	25.91	汰舊換新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採購案之招標文件於108年3月28日送市府發包中心辦理上網公告採購事宜，原定108年6月底決標，惟市長於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1次定期大會市長工作報告中，指示研議本案採用租賃或自建方式，經多次與專家委員會討論後，市長於108年6月6日批示以自建方式繼續執行，並調整專家委員名單，故本案預算執行稍有延誤，委託規劃設計監造服務案於108年9月3日決標予「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後歷經13次諮詢委員會，顧問公司於109年1月15日完成整體規劃報告、109年6月22日完成基本設計報告。 第一期錄影監視系統汰舊換新工程案於109年10月22日因投標廠商不足3家，第1次流標，後於109年11月5日第2次開標，109年11月20日召開評選會議，109年11月30日決標於「神通資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9年12月18日完成簽約事宜，業依契約規定支付預付款7,901萬4,681元，嗣後將依工程進度轉正。	委設案：108年9月3日 工程案：109年11月30日	委設案：54,860,000元 工程案：1,409,000,000元	100	46.15

本 頁 空 白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市有財產分類統計表

製表日期：民國110年02月05日

財產性質：公務用

中華民國 109年1月1日起至 109年12月31日止

頁次： 1 / 1

財產類別	上期結轉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本期折舊	本期結存金額
	筆數	價值				
一. 土地	筆數	241	6	3		244
	面積	136,008.42	1,490.26	2,510.61	0	134,988.07
土地改良物	價值	38,742,530.904	868,563,597	498,429,996		39,112,664,505
	數量	2	0	0		2
	價值	2,737,029	0	0	650,280	2,086,749
	棟數	758	34	61		731
二. 房屋建築及設備	數量	0	0	0		0
	面積	417,821.76	22,224.82	22,885.26	92,480,232	417,161.32
	價值	3,494,143.403	367,566,636	36,605,563		3,732,624,244
	數量	2,305	1,851	1,716	28,289,913	2,440
三. 機械及設備	價值	75,283,667	57,971,872	40,297,566		64,668,060
	數量	756	1,428	1,436	12,996,069	748
	價值	40,283,169	114,900,055	109,853,466		32,333,689
	數量	2,298	378	338	1,908,652	2,338
五. 什項設備	價值	6,585,553	5,550,588	3,629,696		6,597,793
	股數	0	0	0		0
	價值	0	0	0	0	0
	數量	0	0	0	0	0
六. 有價證券	價值	0	0	0		0
	數量	0	0	0		0
七. 權利	價值	0	0	0		0
	總值	42,361,563,725	1,414,552,748	688,816,287	136,325,146	42,950,975,040
合計	總值	42,361,563,725	1,414,552,748	688,816,287	136,325,146	42,950,975,040

備註：1. 財產價值以新臺幣(元)計算。

2. 土地詳計筆數及面積，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3. 建物詳計棟數、數量及面積，面積以平方公尺為單位，計列至小數點下2位止。





會計單位核發

機關首長





臺北市政府警察
歲出按職能及經

中華民國

職能別分類	經濟性分類											
	經常支出											投資及增資
	受僱人員報酬	商購品買及支勞務出	債務利息	土地租金支出	經常移轉				經常支出合計	對營業基金	對非營業特種基金	對民間企業
					對企業	對非家庭及民間機構	對政府	對國外				
總計	924,833	577,208		417		173,457		7	1,675,922			
01一般公共事務												
02防衛												
03公共秩序與安全	755,546	575,442		417		173,168		7	1,504,580			
04教育												
05保健												
06社會安全與福利	169,287	1,765				289			171,341			
07住宅及社區服務												
08娛樂、文化與宗教												
09燃料與能源												
10農、林、漁、牧業												
11礦業、製造業及營造業												
12運輸及通信												
13其他經濟服務												
14環境保護												
15其他支出												

備註：因尾數四捨五入，故部分總數與細數之間或有未能吻合情事。

局(局本部)

濟性綜合分類表

10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本支出													總
資本移轉				土地 購 入	無 形 資 產 購 入	固定資本形成						資 本 支 出 合 計	總 計
對 業	對 企	對 家 庭 及 民 間 構	對 營 利 機 構			住 宅	非 住 宅 房 屋	營 建 工 程	運 輸 工 具	資 訊 軟 體	機 器 及 其 他 設 備		
						988,876	106,034	81,519	27,063	78,965		1,282,457	2,958,379
						988,876	106,034	81,519	27,063	78,965		1,282,457	2,787,037
													171,341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壹	109年度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	
甲、	綜合決議	
一、	自109年1月1日起市政府各項資訊系統建置新約，保固後每年維護費不得超過建置經費12%。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三、	市府工程預算議會審議通過後不應逕行減項發包再行追加預算，如有減項再追加必要應先送本會同意。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四、	請市府各機關檢討並積極運用捷運、公車等公共運輸系統提供之公益版面，刊登市政宣導，運用情形每半年送議會備查。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五、	請針對民國八十年後取得建照須進行耐震補強之臺北市公有建築物，提出其詳評後之耐震係數，及當年建築時法令規定之耐震係數，倘差異過大應檢討其原因，如有人為因素，應追究其責任後，始得動支相關耐震補強工程經費。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六、	未來未經基本設計通過，或應經都市設計審議尚未通過之工程案件，不得逕為編列預算及施工費。如追加預算有不合理調增者，應檢討相關人員行政違失之責任，送議會備查後始得動支。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八、	為避免涉及不當利益輸送，臺北市政府公職人員身兼理事長或理監事之民間團體，參與市府相關投標案及接受一定額度以上之補助，應符合公職人員利益衝突迴避法等規定。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九、	各機關機要人員在109年臺北市議會第13屆第3次定期大會開議前，人事處應協助其歸建或調整至適當局處，未達成之機要人員其人事相關經費不得動支。未來進用機要人員之專長，應符合用人機關之業務特性。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十、	市府自109年度起，個人電腦由購買改為租賃政策，應本於節省公帑原則，實際執行之租賃費用總成本不得高於「行政院工程會電子採購網」之購買及維護、保固費用。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十一、	所有罰鍰均須依法繳納，與都市計畫變更所收取之回饋金目的性質不同，針對大彎北段開放住宅使用一案，市府考量行政配合，專案採部分罰鍰抵扣回饋金方案，形同以市府應收回饋金代行繳納罰鍰，有失公平，並造成市庫損失，爾後市府不得再以部分罰鍰抵扣回饋金，並於下會期開議前提出檢討報告，送本會備查。	遵照貴會意見辦理。

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局本部)

議會審議通過臺北市總預算案(含追加、減預算案)、總決算審核報告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9 年度

決(審)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丙、	<p>歲出部分</p> <p>第2款第3項：主計處</p> <p>附帶決議： 市府各局處及所屬機關福利費應依法編列，並請主計處嚴格審核，杜絕浮編浮濫情事。</p> <p>第26款第3項：災害準備金</p> <p>附帶決議： 應遵照災害防救法規定動支，不得浮濫支用。災害預防經費應優先使用各機關災害防救相同性質經費，並由主計處嚴格審核，每半年送議會備查。</p>	<p>遵照貴會意見辦理。</p> <p>遵照貴會意見辦理。</p>
貳	107年度總決算審核報告	
	無	

主辦會計人員：



機關長官：

